

舉目望天 ■ 舉目望田

# BEHOLD

# 舉目

第  
58  
期

我們還在寫故事——你也可以舉目  
三明治家庭：何去何從？  
如果我和你媽同時落水

原諒，就一切“浮雲消散”？

“康希”來了——談何耀珊的跨界音樂

走出煩與憂——與自閉兒母親懇談

# 目錄

## 海外校園機構20年 (1992-2012) |

- 3 當下與走向——放眼看 [海外校園機構] | 蘇文峰  
同工經過多次多方的研討，確定了這一個機構的異象、使命、核心價值、策略和方向。並願所有參與的牧長、同工、作者、讀者與我們有共識，能一起同心、前行。
- 4 海外校園機構，2013年 | 編輯室  
在異象、使命/目標、與核心價值之上，我們前瞻，並回應中國教會的需要，將實際行動分別落實於佈道、造就與培育三個層面。
- 6 我們還在寫故事——你也可以舉目 | 談妮  
憑著簡單的異象，居然能從一對中年夫婦，發展出一個跨國的團隊；從一本雜誌，發展出多元化的事工。而這是一個始於53年前的神國故事……

## 主題文章 |

- 7 人際關係——華人文化與聖經教導 | 許宏度  
“二人成為一體”，不是指“一個身體 (one body)”，而是“一個肉體 (one flesh)”，這個認知如何影響到我們的人際關係呢？
- 10 三明治家庭：何去何從？ | 方鎮明  
對上要照顧父母，對下要教養兒女，中間還要維繫夫妻關係……要如何同時完成這些責任呢？
- 13 如果我和你媽同時落水 | 劉愛儉  
一邊是多年含辛茹苦的老母親，不遠萬里來幫自己帶孩子，一邊是與自己一起辛辛苦苦打拼的妻子……該怎麼選擇？
- 16 從此就過幸福快樂的生活嗎？ | 馬志星  
“二人成為一體”，是僅僅談“和諧、美滿的婚姻及家庭”嗎？難道這就是上帝對婚姻的全部心意？

## 透視篇 |

- 18 [生活與信仰] 靈魂之溯 | 星語星願  
盧梭說：每個人出生時，口裡都含有一枚金幣，一面是自由，一面是平等。然而滿了眼的，卻是戴著銀鐺鑼銬、站於枯草污臭之地，夜以繼日地重復著無助和迷茫的人。
- 20 [生活與信仰] 原諒，就一切“浮雲消散”？ | 白新盛  
我不是應該“完全放下”、“心平氣和”，甚至“若無其事”嗎？但為何仍會如此傷痛與不平呢？
- 23 [流行文化] “康希”來了——談何耀珊的“跨界”音樂 | 王星然  
過去10年，我們看到“跨界計劃”，的執行團隊，非常努力地打造何耀珊成為流行巨星；然而，令人遺憾的是，他們忽略了“跨界計劃”的核心價值……



48



50



28



42

28 [時代廣場] 再思聖誕 ■ 章啓攀

教會應當有創意、更積極地引導，使聖誕節過得更有意義，免得將聖誕節當作吃喝、娛樂的機會，甚至有教會每年花費超過100萬元人民幣，在聖誕節大擺酒席……

■ 事奉篇 ■

31 [教會論壇] 不准講道、閉口不言？ ■ 種籽

上帝所造的男女，價值平等嗎？女人在家裡可以表達意見，在教會中可以講道，擔任領袖之職嗎？

34 [教會論壇] 走出煩與憂——與自閉兒母親懇談 ■ 劉帆

我有兩個兒子，都患有輕重不等的自閉症。每天清晨，當狗吠聲將我從夢中驚醒，我就發現自己又跌入另一場惡夢，而且沒有夢醒的時刻……

39 [宣教] 貧民國裡的蜜月行 ■ 夔兒

所有人在知道我們要去柬埔寨度蜜月後，都會勸說半天、擔憂半天，最後還是沒法理解，說我們是“神經病”！

42 [宣教] 在那遙遠的地方 ■ 嚴行

柬埔寨在70年代的紅色恐怖時期，約有200多萬人被屠殺，100多萬人餓死。至今尚有未挖出的地雷1,000多萬顆。今天，識字率、嬰兒死亡率和平均壽命等，都排世界之末……

■ 成長篇 ■

44 [教會史話] 中國教會60年(四)：春風吹又生 ■ 謝文郁

上帝聽到了西方宣教士跨宗派的聯合禱告。祂按照祂的方式，一步一步地拆毀這堵阻攔福音進入中國的大牆，直至完全、徹底的拆毀！

48 [好書推介] 我是大兒子嗎？——讀《一擲千金的上帝》 ■ 范學德

卡森評價說，沒有什麼書比凱樂的這本小書，更有力地闡明了上帝“一擲千金”的恩典。

50 [好書推介] 不要患健忘症——在感恩節讀《清教徒的腳蹤》 ■ 王志希

鍾馬田鼓勵我們，不要只是參加聚會，把全部精力投入福音派的各樣活動，而是要學習安靜在家中閱讀有深度、踏實的歷史經典……

52 [見證] 絲瓜，和我的終身大事 ■ 郝大衛

我已經“觀察”了她一年，卻發現她已經有男朋友了，還是不信主的……

47 [博君一擲] 【漫畫】女人是男人的骨頭 ■ 秦王

49 [博君一擲] 自負與自盲 ■ 臨風

封三 [詩想聖經人物] 馬利亞系列(三之一)：伯大尼的馬利亞 ■ 張子翊



# 編者的話

成為一體，是上帝在設立婚姻時，對夫婦關係一個等同於命令的描述，既不僅止於元代管夫人、為了勸先生不要納妾而寫的《我儂詞》的纏綿，也不是近代男女在婚姻中爭權的依據。

本期《舉目》中，許宏度指出，夫妻關係的重要性，勝於各類的人際關係，這是與華人文化傳統有明顯分歧的；方鎮明集中討論現代核心家庭必須兼顧上、下兩代的“三明治”現象；劉愛儉從具體的新聞悲劇著手，對照聖經中的婚姻觀，檢視中國現代社會中仍存有的婆媳問題；馬志星卻提升婚姻的高度：不只是一要滿足個人在今世對美滿生活的追求，婚姻的本質是含有宣教使命的。

80 後的夔兒自然地回應這個宣教的異象，即使在蜜月期間，夫婦倆依然觀察、思考、尋求上帝對他們的呼召。但王星然卻領我們思考另一對感情甚篤的夫婦：康希與何耀珊，探討他們是否在宣教的“跨界”音樂上，走得過了頭？而對那些仍然在教會中同心服事的夫妻，種籽探討女性要如何超越文化偏見，合乎聖經地去服事。

[海外校園機構] 今日事工的豐富與多元，正是一對“成為一體”的夫婦，在回應呼召、投身宣教後的見證 (p.3-6)。因此，在 2012 年末，我們除了慎思聖誕節之救贖與生命的意義 (章啓攀)，感恩基督在人類歷史中的奇妙作為 (王志希)，也邀請您更積極地瞭解、支持《舉目》：禱告、交流、參與和奉獻。

雙月刊 第 58 期 2012 年 11 月 Issue 58, November, 2012 Vol. 12/No.6

出版者 海外校園機構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電話 (310) 328-8200 傳真 (310) 328-8207  
網址 www.oc.org  
電郵 editorial@oc.org (投稿)  
order@oc.org (索閱)

BEHOLD (USPS No.019975, ISSN#1536-2676) is published bi-monthly by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Tel: (310)328-8200, Fax: (310)328-8207 Periodicals postage is paid at Torrance, California. POSTMASTER: Send Address Changes to OCM,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Director: Edwin Su Chief Editor: Joanna Su

# 舉目

社長 蘇文峰 主編 鄭期英  
執行編輯 談妮 編輯 施璋、蔡越  
編輯助理 劉鳳 美術編輯 楊順華

-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責作者自負，其立場不一定代表本刊。
- 本刊保留所有文章及圖片版權，歡迎轉載，請先來信通知。
- 若需本刊索閱單，請複印本期第 56 頁。

# 當下與走向

## ——放眼看 [ 海外校園機構 ]

| 蘇文峰 |

2010年，[海外校園機構]（OCM）在邁向新的里程碑以後，董事會及同工經過多次多方的研討，確定了這一個機構各項事工的異象、使命、核心價值、策略和方向。在這20週年紀念之際，願所有參與的牧長、同工、作者、讀者與我們有共識，能一起同心、前行。

### 異象 Vision

**我們期望：**基督的福音廣傳，神國的故事成為神州的故事。

### 使命 / 目標 Mission/Purpo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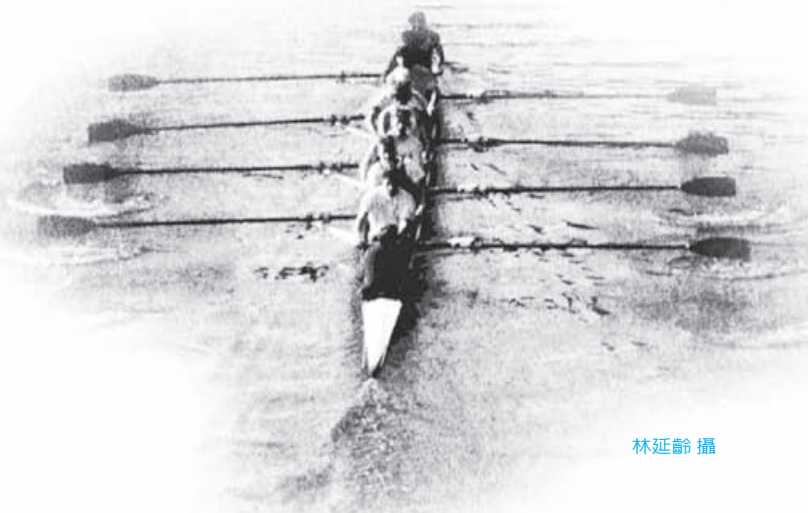
**我們委身：**遵行大使命——引領當代中國人歸主，塑造屬靈品格，培育神國人才。

1. 以海內外中國學生、學者、專業人士及教會同工為主要對象，兼顧老中青共同的需要。
2. 讓基督的聖潔豐盛，成形在我們生命中，活出屬靈的品格。
3. 胸懷神國，立足本地，放眼普世。

### 核心價值 Core Value

**我們注重：**信息、僕人、品質、前瞻。

1. 中心信息：跟隨基督、以上帝為中心的世界觀，價值觀和生活方式。
2. 僕人心志：以僕人的態度領導、搭配、服事，存謙卑的心竭誠為主。
3. 優質產品：有靈、有理、有情；凡是 [ 海外校園機構 ] 推出的產品，都應是精品。
4. 前瞻導向：洞察時機，實地參與，歸納研究，成為眾教會相關事工的先鋒，提供資源和解決方案 (Resource and Resolution)。



林延齡攝

**我們認同：**福音派 (Evangelicals)、信心差會 (Faith Mission)、跨宗派 (Inter-denominational) 的屬靈傳統。中國內地會 (China Inland Mission-OMF)、校園福音團契 (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國際今日基督教 (Christianity Today International) 的事工原理。

### 實際行動 Action

在異象、使命 / 目標、與核心價值之上，我們前瞻，並回應中國教會的需要，將實際行動分別落實於佈道、造就與培育三個層面 (詳情請看 p. 4-5)。

### 我們合作

連結相關機構、資源、技術及同工，成為使命共同體，各盡所長，相輔相成。

### 我們邁向

從文字到網絡，從校園到教會，從海外到國內，從中國到普世。 ◆

作者為 [ 海外校園機構 ] 總幹事。

# [ 海外校園機構 ] 2013

## 我們佈道 .....

### 1. 《海外校園雜誌》

針對海內外中國學人的信仰探索，引領慕道友尋覓真理、分享見證的福音性園地。

### 2. 愛看網 (www.Ai-kan.net)

精選有思想深度及文化洞察力的博客文章，向中國知識分子介紹福音的網站。

### 3. 愛問網 (www.Ai-wen.net)

為教會宣教和護教提供工具，解答慕道友和初信者最常問的信仰問題。

### 4. 愛啱咕網 (www.Ai-digu.com)

以 30 歲以下的（80 後、90 後）學生和網友為對象，生動活潑的福音預工性電子刊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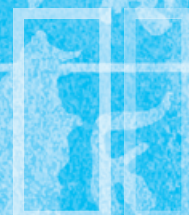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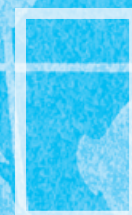
### 5. 書籍單張 (護教性)

《遊子吟》、《世界觀的交鋒》等。



## 使命 / 目標

## 實際



## 我們造就 .....



### 1. 《舉目》雜誌

建造具有事奉心志的海內外基督徒，提供論壇、信息、交流、報導的深度平臺。

### 2. "建造教會領袖" 材料 ([www.BCL-Chinese.net](http://www.BCL-Chinese.net))

精選“國際今日基督教”豐富的教牧資源，編譯成海內外華人同工最適用的研討、自習、訓練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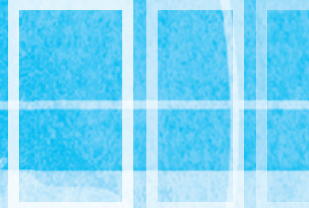
### 3. 校園與海歸事工

從實務經驗中建立模式，與出版相輔相成，陪走、陪讀、培育北美、歐洲、亞洲的同工（海歸事工、校園事工，內容注重小組查經、靈命塑造、小組牧養...）。出版事工手冊及材料。

# 異象

# 核心價值

# 行動



## 我們培育 .....

### 1. 愛學網 ([www.ai-xue.net](http://www.ai-xue.net))

精選中西神學院及學者的優質網絡課程，程度由淺入深，備有網路導師，部分進深課程可獲正式神學院的儲備學分。

### 2. 培訓網 ([www.chinapeixun.org](http://www.chinapeixun.org))

根據“中國學人培訓材料”製作的網絡課程，內容精簡扼要，設有自主式強化班、引領式快班、落地輔導班、師生見面會、學生會。

### 3. 神學院教學服務 (e-Learning service)

為中西神學院提供網絡課程製作、網絡導師、教務管理、語音教室等。

# 我們還在寫故事

## ——你也可以舉目

談妮

談妮攝

### 一個芥菜種的故事

在《舉目》57期，我們整理、刊登了1992-2012年之間，上帝在[海外校園機構]的恩典。從圖表中，我們看到憑著簡單的異象，居然能從一對中年夫婦，發展出一個跨國的團隊：從一本雜誌，發展出多元化的事工。

這是神蹟，是上天的恩賜，見證小小如芥菜種的信心，果真能長成大樹（參《太》13：31-32）。這也是天國信息在這個世界中，始終有力發展的實例。

### 一個始於53年前的神國故事

其實，[海外校園機構]並非只是始於一個人或一個家庭，而是一群人對上帝的回應，是一個無形團隊在永恆之中，對基督的順服。

1969年，幾個台灣大學的基督徒學生，每週在學校對面的小木屋中，跪著為“上帝早日打開大陸福音之門”禱告。那時，他們常常因有“那麼多骨肉同胞還不認識上帝”，而情詞迫切、淚流滿面（註）。

53年過去了，參加禱告會的同伴，竟然全數都長期投入中國福音的事工中，甚至為了福音的緣故，定居中國。這見證了當時的禱告，是出於聖靈的感動，而不僅是青春的激情而已。這些大學生單純地順服、回應聖靈在他們心中的呼召，成為一生跟隨主的人，他們的事奉，影響了許多人的生命。

而當時的那個禱告會，也孕育出《海外校園》與《舉目》雜誌的編者：蘇文峰和鄭期英；以及認同海外校園異象，無悔於服事中國學人的支持者。他們構成了海外校園的團隊，並讓這團隊能有效地服事華人教會。

今天，[海外校園機構]正是以多元的形式，來傳承同樣的生命故事。

### 一個正在發展的神州故事

閱讀《舉目》，是深度了解[海外校園機構]的最佳途徑。不可否認，《舉目》雜誌還需要改進、成長。但《舉目》雜誌始終目標清晰，即“喚起中國學人和海外華人基督徒的時代感和使命感”。

我們不僅對文字的表達，有嚴格的要求，並集合不同作者的視角，使重要議題得以較完整地敘述、討論和思考。

讀者在閱讀《舉目》雜誌的時候，會認識到[海外校園機構]的屬靈視野，我們對時代的回應和對事工的前瞻。而讀者的看法，也影響編者與作者的互動，使整個雜誌的焦點更為集中。

我們期望：讀者、作者與編者，成為一個團隊，共同服事華人教會，匯集華人在聖經神學、牧養輔導、靈命品格、生活實踐、教會管理……的經驗，作為中國教會成長的供應、榜樣與鑑戒。

### 回應與呼召

今天，你要回應什麼樣的呼召？

《舉目》雜誌每年6期，免費索閱，僅收基督徒主動的奉獻。我們正積極發展網絡事工，以補足紙媒的限制，並讓讀者、作者與編者之間，有更好的互動。

因此，我們邀請您常為《舉目》雜誌禱告，也按照上帝的感動，成為《舉目》雜誌的作者、義工，與經費支持者（2012年全年預算為14萬美元，至2012年10月初，《舉目》雜誌的奉獻只收到約4萬美元）。讓這本雜誌按照上帝的心意，使今天神國的故事，也是未來神州的故事。◆

註：參鄭期英，《小木屋中的禱告會》，“海外校園通訊”2003年2月。



# 人際關係

## ——華人文化與聖經教導

華人的文化，有時候和聖經的教導是一致的，有時候是分歧的。比方說，華人很喜歡講“福氣”或“福分”，而聖經第一卷書《創世記》就幾次提到上帝“賜福”給大地（1：11）、安息日（2：3），和人類（1：28，5：2，9：1，12：2-3，17：16）。《詩篇》第一篇，講的也是“有福”的人是誰。可見，華人文化和聖經，都非常看重“福氣”或“福分”。

然而，在人際關係上，華人文化和聖經教導，卻是有明顯分歧的。華人文化認為，最重要的人際關係是父母與兒女之間的家庭關係，正所謂“百善孝為先”，而聖經則認為，最重要的是夫妻之間的婚姻關係。

### 一、婚姻關係至為重要

在聖經裡，關於婚姻的重要記載中（參《創》1：27，2：18-25，《太》19：3-12，《可》10：1-12，《林前》7：1-40，和《弗》5：22-33）（註1），最值得我們注意的，是《馬太福音》19：3-12。法利賽人來試探耶穌，問祂“休妻”的問題。其實，這在法利賽人中，本來就有爭議——煞買學派（the school of Shammai）認為，只有在妻子犯姦淫時，丈夫才可以“休妻”。而希列學派（the school of Hillel）則認為，丈夫在很多情況下（包括妻子飯燒焦了，或丈夫另有新歡），都可以“休妻”（註2）。

我們要注意，法利賽人是引用《申命記》24：1-4，談“休妻的必要條件”（參《太》19：7）；耶穌則是引用的《創世記》1：27和2：24，其出發點是“夫妻之間的親密關係”（參《太》19：4-5）。

換句話說，法利賽人接受摩西律法中“休妻”條例的合法性，他們只是要耶穌說明，妻子做了什麼“不合理的事”，丈夫便可以合法的休妻（參《申》24：1）。耶穌卻回到上帝創造人的心意，申明上

帝最初設立“夫妻之間的親密關係”時的旨意。

從耶穌引用的《創世記》2：24：“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我們能明顯地看見聖經與華人文化的分歧。聖經的意思很清楚，夫妻之間的婚姻關係，比父母與兒女的親子關係，更加優先（註3）。

讀者不要以為，“二人成為一體”，是“一個身體（one body）”，原文其實說的是“一個肉體（one flesh，註4）”。換言之，在《創世記》2：24，摩西是引用亞當的話：“骨中的骨（bone of my bones），肉中的肉（flesh of my flesh）”（《創》2：23），來描述夫妻之間的親密關係。

類似的用語，還出現在《創世記》29：14，37：27，《士師記》9：2，《撒母耳記下》5：1和19：13。和合本一般翻譯成為“骨肉”。

因此，夫妻關係，就如上帝創造亞當和夏娃時的關係一樣，比親兄弟親密，也比父母兒女的親子關係親密（註5）。

華人的概念是，父母生育兒女，所以親子關係是最重要的人際關係。聖經的觀念不一樣，在上帝創造人類的過程中，上帝從亞當身上，取下一條肋骨，創造夏娃，成為配偶幫助他，所以夫妻的婚姻關係至為親密和重要。

根據《創世記》第二章的經文，夏娃（妻子）是上帝為亞當（丈夫）特別預備的幫手，上帝極其看重他們之間的親密關係。用中文表達，可以這麼說：妻子才真正是丈夫的心頭肉。

### 二、不平衡的人際關係

雖然婚姻關係，至為親密和重要，但我們還有其他的關係，需要注意和維繫，包括父母關係、親子關係、朋友關係、同仁關係、教會肢體關係、社

會公民關係等。因為篇幅的限制，本文只討論一些常見的不平衡的人際關係。

## （一）與父母的關係

在華人中，最常見的不平衡的人際關係，就是兒女未能“離開父母”，從而不能和配偶“連合，成爲一體”（尤其一些父母不願意放手，讓兒女在精神和情感上獨立、離開自己的掌控）。這不但會使夫妻之間，長期產生磨擦和衝突，也可能帶來婆媳問題。

要建立健康的婚姻關係，無論是丈夫，還是妻子，一方面需要在情感上，與父母有所分割，不要像小孩子般抓著父母不放手。另一方面，要積極、主動與配偶有所連結，組織新的、親密的關係。

成功連合的夫妻，知道如何把配偶的需要和感受放在首位（參《林前》7：33-34），夫妻彼此有共同一致的立場和原則。對於父母的意見，他們會作適當的衡量，而不是採取極端的態度——或者完全聽從父母，或者完全反對父母。他們不會認爲，自己活著的唯一目的，就是要討父母的喜悅（註7）。

## （二）與孩子的關係

聖經中，以撒和利百加的情形，有點像某些華人父母：本來感情不錯（參《創》24：67），可惜孩子出生了以後，爸爸偏心大兒子，一心想把好東西都給老大；媽媽偏心小兒子，寧可和丈夫對著幹（參《創》25：27）……我們要小心，有了孩子之後，千萬不要過於專注或依賴兒女，卻忽略與配偶的同心連合。

另外一個常見的現象，就是我們只關心孩子的物質生活（衣食住行），卻忘了孩子屬靈的需要，將孩子的信仰“外包”給主日學老師，以爲這樣就

是盡了自己的責任。

在華人中，這是非常普遍的。因爲很多華人信徒，是第一代的基督徒，成長時根本沒有在家庭中見過屬靈榜樣，不知道如何在信仰上，做孩子屬靈的導師和榜樣，也不知道上帝是非常看重家庭的屬靈傳承的（參《創》18：17-19，《申》6：4-9，20-25，《箴》1：8-9，21-12，41-9，註8）。

要知道，在舊約裡，上帝給了我們一整卷書，幫助我們教養孩子，這卷書就是《箴言》！基督徒父母需要多研讀《箴言》，好完成上帝給我們的託付，帶領我們的孩子，成爲主耶穌的門徒。

我們千萬不要只是“望子成龍、望女成鳳”，而是要“望子成徒、望女成徒”，因爲子女能不能“成龍、成鳳”，完全在於他們能不能成爲主耶穌的門徒（註9）。

## （三）與教會的關係

在教會中，最常見的不平衡的人際關係，有兩種：

一種是：熱心服事，卻忽略了配偶、家庭。另一種是，雖是基督徒，卻對服事完全沒有興趣，只知道工作賺錢、養活妻兒。

這兩種，都不健康。前者，只有教會生活，缺乏家庭生活；後者，只有家庭生活，缺乏教會生活。

第一類型的基督徒，需要自我反省：我服事的熱誠，是來自對主的忠誠、愛心，還是來自教會牧者、傳道、弟兄姐妹的肯定和掌聲？

不要誤會，我們不是在否定後者，而是要指出：後者不應該是服事的主要動力。不然，掌聲一旦消失，我們是否就停止服事呢？如果服事是出於正確的目的，我們就比較能夠平衡家庭生活和教會服事。

我們要小心，千萬不要用教會服事作爲藉口，



逃避家庭責任（包括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爲一體，或者孩子方面的屬靈傳承），因爲上帝將我們的配偶、孩子，交託給我們照顧。

同時，我們也不要將家庭作爲藉口，逃避教會的服事（包括參與教會的禱告會、團契小組）。教會是我們的屬靈大家庭，我們需要委身教會的服事（參《林前》12：12-27，《弗》4：11-16）。

當然，服事時間的多寡，就要看每個人情況而定。我們不應該要求某些弟兄姐妹參與太多的服事，比如剛結婚的、有好幾個小孩的，以及要照顧老人家的。

第二類型的基督徒，需要自我反省：我是否真是主耶穌的門徒？主耶穌對門徒說：“因爲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10：45）可見，缺乏教會服事的人，不像是耶穌真正的門徒，因他只“受人的服事”，不“服事人”。

教會的牧者、傳道，應該鼓勵弟兄姐妹，參與教會的服事，並且盡快找出他們的恩賜、他們可以服事別人的崗位。

#### （四）與社會的關係

在人際關係方面，基督徒最弱的一環，大概就是“社會關懷”。主耶穌勉勵門徒，作“世上的鹽”、“世上的光”（《太》5：13-14）。如果我們不關心公司、學校、醫院、養老院、社區、政府等，我們如何作鹽作光呢？

特別是，我們有公民的責任和義務，我們應當關心社會、國家的政策與方向。我們需要站在聖經真理的立場，講出公義的道理，影響我們的社會。畢竟，教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3：15）。

我們不要只關心教堂之內，我們也要關心教堂



林延齡攝

之外。其實，教堂外的事情（包括同性戀、同性婚姻、墮胎、離婚、安樂死、毒品、賭博、幫派）已經不斷地湧進教堂。我們的孩子，每天都在學校或社區裡面對這些衝擊。我們不能採取駝鳥政策，應

該主動參與學區、社會等政策的討論，讓全社會聽到福音真理。

當然，不是每一個基督徒，都有時間、精神、興趣與負擔，參與政策的討論。然而我們都應該關心教堂外的事情，知道這些事情影響著我們的教會與社區。我們也要關心參與社會關懷的弟兄姐妹，爲他們禱告，支持他們在這方面的服事。畢竟，上帝不單賜福給亞伯拉罕，也透過他，叫“地上的萬族”得福（參《創》12：1-3，《賽》42：6，《徒》13：47）。

#### 結語

一般人認爲，人類社會在進步，因爲科技日新月異。然而從人際關係的角度，人類社會是沒有一絲一毫的進步。人際關係徹底的“破產”，不但在聖經裡面處處可見，就是在現今社會也比比皆現：小到兄弟不和、婆媳對抗、婚外情，大到每天在電視上看見的遊行、暴動、戰亂等。這些現象顯示，自從亞當、夏娃與上帝的關係決裂以後，人類的人際關係就一直走下坡。

但聖經給我們提供了出路：透過耶穌基督與上帝和好，然後學習與人和好。

正如本文開頭所言，在人際關係上，華人的文化和聖經的教導有明顯分歧。因此，華人基督徒的人際關係，需要調整和改變。我們要讓聖經的真理，幫助自己突破文化的枷鎖。同樣的，教會也當讓聖經的真理，調整和改變教會的氣氛與文化。

願所有信徒與教會，都被聖經的真理改變。願我們每個信徒，都能與上帝和好，與人和好（註

# 三明治家庭： 何去何從？

在錯綜複雜的人倫關係中，每一個人都要扮演不同的角色。有些人像是“三明治”：對上要照顧父母，對下要教養兒女，中間還要維繫夫妻關係。如此，要如何同時完成這些責任呢？

## 親密關係

夫妻之間的親密關係，是其他人倫關係不能比較的。聖經形容這親密的關係為“二人成爲一體”（《創》2:24），是由兩個“我”變成一個“我們”。亞當形容他與妻子夏娃的親密關係，爲“肉中之肉，骨中之骨”（《創》2:23），可見夫妻是密不可分、親不能隔的。這種親密關係，不僅是身體上的，也

是心靈上的。

要達至這親密關係，雙方要花時間、努力、設法、互相開放、彼此聆聽、彼此幫助，還要認識自己的思想、感覺或經驗，了解彼此信念和期望的異同，以及可以爲對方做什麼。

親密的關係，是在上帝話語的基礎上建造的，而且不能單靠一方，需要雙方配搭。使徒保羅教導人怎樣建造和維繫這親密的關係時，說：“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林前》7:3-4）

顯然，夫妻之間，是擁有大致相等的權柄的。心理學家認爲，唯擁有相等的權柄時，雙方才能放

（上接9頁）

10)。

註：

1. 《馬太福音》19:3-9 和《馬可福音》10:1-12 是平行經文。有關這些經文，以及離婚和再婚等議題的討論，可參考 Andrew Cornes, *Divorce and Remarriage* (Eerdmans, 1993)。
2. 參《米示拿》的“休妻篇”（*Mishnah Gittin* 9:10）。
3. “人要離開父母”，當然不是在說，人要不理父母（參《出》20:12，《提前》5:8）。
4. 希伯來文是 basar，這字可以翻譯爲“肉體”或“身體”。可是，《七十士譯本》翻譯這段經文時，用的希臘文是 sarx（肉體），而不是 soma（身體）。新約引用這段經文時，也是如此。
5. 使徒保羅甚至引用夫妻之間的婚姻關係，來詮釋基

督與教會的親密關係（參《弗》5:28-32）。

6. 有關夫妻婚姻關係比較詳細的討論，請參拙作《談心說理夫妻情》（香港恩毅）。
7. 參《談心說理夫妻情》，第16章，“尊敬父母”。
8. 參《談心說理夫妻情》，第17章，“養育子女”；第20章，“建立亦師亦友的關係”。另外一本很好的書是史丹利和柯林敦合著的《生命影響生命》（台中倍加）。
9. 參拙作《如明光照耀：突破信仰的瓶頸》（香港天道），第17章，“帶孩子如帶門徒”；第18章，“屬世與屬靈管教法的差異”。
10. 有關主耶穌登山寶訓的天國真理與社會文化之間的討論，參史陶德，《基督教文化的挑戰：登山寶訓精研》（香港宣道）。

作者現任教於北美中華福音神學院。



艾寧攝

膽分享個人的感受和看法，並尊重對方的看法和興趣。這樣，雙方才能有效地在愛中建立親密的關係，也在愛中互相轉化。

有些人懼怕與配偶建立親密的關係，認為這會使自己處在受傷害的危險中：“如果讓配偶知道自己（包括自己的過去和現在），他或她可能藉此反對我”。同時也不願意分享權柄，“家中的事，誰應該做最後的決定？在婚姻中，哪一個角色是首要的？”

有人認為，任何時候，都必須以丈夫的意見為優先，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弗》5：23）。這樣的理解，似乎有點不妥。聖經一方面說：“丈夫是妻子的頭”，因此“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弗》5：22，24）。另一方面，聖經形容妻子是丈夫的身體，因此“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弗》5：25，28）。

以上經文告訴我們，夫妻之間應是“妻子順服丈夫，丈夫愛妻子”。這裡所說的“順服”，並非貶低妻子的身分，也不是軍隊中“外在性的順服”。外在性的順服可能是不自願的，是破壞人自由的，

甚至以權力去強迫人順服。但是，聖經在婚姻生活中所指的順服，是出於內在的。

保羅在談妻子順服丈夫之前，先提“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5：21）由此可知，妻子對丈夫的順服，是出於內心對基督的敬畏，而不是外在的強迫。“丈夫愛妻子”，也不是“規管或治理”的意思，是丈夫要以基督“犧牲的愛”去愛妻子——基督因著愛，甘願成為教會的僕人。丈夫也要因著愛，甘願像僕人般服事妻子。這就是愛，這愛與順服是互通的。這愛與順服是達至夫妻親密關係的必要途徑。

這觀念，在離婚率極高的 21 世紀，值得人慎重思考。

## 可以離婚嗎？

由於人的軟弱，夫妻關係未必親密。即使基督徒的婚姻也不例外。夫妻若不能“二人成為一體”，再加上生活中的種種衝突，即使人相信他們的婚姻，是上帝在永恆中所“匹配”的，就好像夏娃是為亞當所預備的，婚姻仍難免破裂。面對這情況，基督徒可以離婚嗎？聖經容許人離婚嗎？

根據聖經，上帝不要人離婚，要夫妻共同承擔責任，並尋求上帝的恩典，設法改善婚姻。這是聖經的基本原則。

然而，聖經提及，在某些特定處境中，是可以結束婚姻的。例如，一方有婚外情或犯了姦淫，無辜的一方就不需要守“婚姻是一生一世”的盟約。聖經還容許另一些離婚理由：

舊約聖經說，人可以因著“不合理的事”而離婚（《申》24：1-2）。這“不合理的事”並不是指姦淫，因為在舊約時代，犯姦淫的人會被處以極刑。人死了之後，婚約便自動廢除，另一方根本不必訴諸於律法。那麼，到底什麼是“不合理的事”呢？可惜，今日的解經家，並沒有明確地解釋。

新約聖經提及，人可以因為“故意離棄”而離婚——如果不信主的一方，堅持“故意離棄”信主的配偶，信徒可以“不必拘束”（不再受捆綁，即

離婚。參《林前》7：15-16）。

“故意離棄”，究竟具體指什麼呢？這可能包括一方經常亂發脾氣，以暴力嚴重傷害配偶的身體，等等。聖經倫理學家一致認為，爲了拯救人的生命（這是十誡的第六誡），免得其過於悲傷甚至死亡，是可以豁免遵守第七誡，而選擇離婚。

然而，我們必須注意，離婚是最後的選擇，不是上帝的命令。我們要針對具體情況，思索、分辨何爲主所喜悅的事。

### 需兩方平衡

子女和父母的關係，沒有夫妻關係那麼親密，卻是各種人倫關係中最親近的。由於父母對子女的養育之恩，即使子女結婚了，父母親仍是子女尊敬、尊重、或最親近的人。特別是，中國的80後和90後，多是獨生子女，受惠於父母對獨生子女的關愛，與父母親的關係非常親近。即使結婚後，仍維護原生家庭的價值觀和生活取向。人稱此爲“膠水聯結”。

這類的原生家庭，非常強調“我們”原則，父母甚至阻止兒女獨立——即使兒女長大、成家立室，也不願意讓他們“離開”自己。父母認爲，孩子長大後，獨自進入世界是危險的。

有些這種家庭長大的孩子，即使結婚了，他們的情感、自我意識，仍與原生家庭糾纏不清。結果，新成立的家庭無法從原生家庭中分別出來、獨立生活。

有些父母，跨界干涉已婚子女的生活，要求下一代對上一代保持“透明”，如果婚姻發生了衝突，也要上報父母。有些父母甚至在第一時間內，跳進矛盾中，提出自己的想法（例如，要求女兒或媳婦去工作賺錢，而不是在家照顧孩子，等等）。這些行動，干涉了子女的自治權，與原生家庭既親近而又自主獨立的婚姻生活。

心理學家認爲，父母這種做法，將對兒女的婚姻生活造成負面的心理影響。如果有人過度被原生家庭的價值觀影響，不注重新建家庭應有的自我意識，他或她就需要另一半的極大鼓勵和支援，才懂得怎樣獨立、自主地生活，不受原生家庭的支配。

在這處境中，如何找到出路呢？聖經十誡中的第五誡，清楚指出，人要“孝敬父母”（《路》18：20），並且說明凡孝敬父母的，必蒙獎賞。這說明小夫妻要讓父母明白，自己會孝敬父母。我們都曾經是軟弱無力的嬰兒，若不是父母的餵養和教導，便不能在社會中立足。孝敬父母也是人類飲水思源、慎終追遠的良好道德表現。聖經對此是讚賞的！

人怎樣孝敬父母呢？要回答這問題，我們首先要知道，父母的權柄是上帝賜予的，上帝也吩咐我們聽從和順服父母。然而，我們也必須知道，人對父母的尊敬和順服，必須在一個平衡的範圍之內。所以，聖經除了教導我們要孝順父母，也教導父母不要無理地惹兒女的氣（《弗》6：4）。這說明父母的權柄並不是絕對的，父母對兒女的訓練和栽培，必須在上帝話語的權威下實行。兒女長大結婚後，父母更要注意。

### 假如二選一

由於現實情況，有些時候，無法兼顧配偶的需要和父母的需要。如果二者只能擇其一，應該怎樣做呢？就如有人問：“當妻子和母親同時掉進水裡，男人應該救誰呢？”

中國的傳統文化，傾向於首先要對父母盡責任。西方文化則認爲，要以配偶的需要爲優先。聖經告訴我們，丈夫對妻子和母親，都有不容忽視的責任。當這兩種責任互相衝突時，當倫理的抉擇在灰色地帶時，我們必須分清什麼是表面的理由，什麼是必須的責任。我們需要考慮具體情況，如果母親懂得游泳，而且技術精湛，就該先拯救妻子。

由此可知，在真理的基礎下，人對具體情況、個別處境的考慮，能夠幫助人在兩難之間，做出合宜的抉擇。聖經並沒有規定，要以最親密的妻子或最親近的母親爲優先，因爲在愛中並沒有分別，上帝也不要我們偏待人。◆

作者目前在北加州牧會，並在神學院教授系統神學與倫理學。

# 如果我和你媽 同時落水

前年回中國，發現在我們縣城的西北角，修了一個大湖，成了美麗的風景區。許多婚紗照公司，都帶新郎、新娘去那裡拍照。

有一天，一位新娘在取景時後退，一下子掉進湖裡。緊急關頭，她的弟弟毫不猶豫地跳下去救她。當弟弟把姐姐推上岸之後，弟弟卻上不來了，剛剛被救的姐姐又一次跳入了水中……最終，弟弟被救，可是身披婚紗的姐姐卻失去了生命。

這是一個手足情深的動人故事。可是，在這整個過程中，新郎呢？他也許有過救新娘的衝動，但在自己的生命面臨危險時，卻始終沒有下去。於是人們都說，關鍵時刻，還是血濃於水。

## 媽只有一個，妻子可以再娶？

聽說：中國妻子常問丈夫的一個問題是：“如果我和你媽同時落水，你會先救誰？”對很多男人來說，答案很明顯：在都不會游泳的情況下，媽是首先捨命要救的！

再把問題反過來，問：如果男人落水了，誰會捨命救他呢？是媽，還是妻子？媽會捨命！妻子呢？難說！

有句老話：“媽只有一個，妻子可以再娶。”

還有一句名言：“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

在中國的傳統文化中，這觀念是根深蒂固的。中國傳統比較重視孝道，對那種“娶了媳婦忘了娘”的行徑，是深惡痛絕的！

在傳統的中國婚禮中，結婚當天，婆婆家大擺宴席，娘家父母卻躲在家中哭——女兒將要從家中，變成受氣的小媳婦，怎不令

父母傷心落淚！

所以，傳統的中國婦女就將希望寄託在兒子身上，只等著“媳婦熬成婆”的一天！

## 中國特色的“三明治”

1949年新中國建立後，婦女與男子接受同樣的教育，做同樣的工作，拿同樣的工資。“婦女能頂半邊天”，使中國人的家庭關係，面臨新的衝突、新的挑戰！

婆婆抱著老式思想，好不容易等到了媳婦熬成婆的這一天，卻發現，現在的媳婦與自己當年不一樣了。現在是婆婆怕媳婦了。婆婆只好傷心、落淚！

媳婦呢？享受著新社會的男女平等，揚眉吐氣。一邊工作，一邊帶孩子，一邊馴服丈夫。誰知，婆婆看不慣媳婦指使兒子，更難忍受自己幾乎成了保姆：於是，媳婦給婆婆一個臉色，婆婆給兒子一把眼淚，平時順服的丈夫要給妻子一個巴掌了：“你欺負我可以，欺負我媽，不行！”

媳婦一會兒，生活在新社會，一會兒回到了舊社會。

丈夫呢？許多愛妻子，又想孝敬母親的丈夫，最後成了中國特色的“三明治”，在妻子與母親之間受著“夾板氣”，苦不堪言。

幾年前：發生過這麼一件事：婆婆從中國來美國，幫助兒子、兒媳帶小孫女。不幸的是，婆媳天天吵架。有一天，全家正開車在高速公路上，婆婆與媳婦又吵起來了。走投無路的丈夫突然將車停在公路邊，自己奔向高速公路中央，被一輛大卡車撞死。是誰害死了他？

我們去探訪家庭時，常看見一邊是婆婆和媳婦在高聲吵，一邊是丈夫呆坐著，表情痛苦、無奈。是呀，好不容易奮鬥多年，終於有了房子、車子、兒子。一邊是多年含辛茹苦的老母親，不遠萬里來幫自己帶孩子，一邊是與自己一起辛辛苦苦打拼的妻子……該怎麼選擇？

出路在哪裡？在我們中國的文化中，似乎是毫無出路的！

## 走投無路之際

許多走投無路的家庭，在此刻遇到了上帝。

聖經《創世記》2：18-25 告訴我們：

耶和華上帝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耶和華上帝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耶和華上帝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她到那人跟前。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

我們看到，上帝的智慧是超越人類的。我們稱父母兄弟為骨肉，可是聖經說，夫妻關係是骨中的骨、肉中的肉，這完全顛覆了我們中國人的婚姻觀！

## 一為二，二合一

《創世記》1：27 告訴我們：“上帝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男女，同出一源，是平等的，包括智慧、心意。用男人肋骨造女人，他們本來就是一，一為二，二合一，這是上帝奇妙的奧秘。

在農村，兒子只要一生下來，父母就要考慮將來為他建房、娶親之事。媽媽抱著他的時候，還會唱童謠給他聽：“小小子，坐門墩，坐門墩幹啥？想媳婦。想媳婦做啥？點燈，說話！吹燈，做伴！”

女孩呢，如果大家看見聰明伶俐、體貼懂事的女孩，就會說：將來一定能找個好婆家。看到撒野罵街、不懂事體的女孩，就會說：這女孩將來是個婆婆愁。

在父母心中，最大的盼望，就是孩子將來有好配偶，有好生活。

## 當男人遇到女人

戀愛是人生中最奇妙的事，有無數的文章、詩歌來描述愛情的美妙、歌頌愛情的崇高。每當我們在疲憊的婚姻中回想起那當初的戀，愛，總覺得那樣美好。

直到今日，丈夫寫給我的第一封信，還深印在我的腦海之中。可是，世上所有的愛情篇章，比起亞當的“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來，都遜色多了。

戀愛之後，自然是結婚。然而，婚姻是愛情的昇華？還是愛情的墳墓？這就要看人用什麼樣心態對待婚姻、又如何經營了。

在許多婆婆眼裡，兒媳婦是競爭者，是奪走兒子的人。一位懷孕的太太講，她婆婆從中國來，兒子買了3個比較貴的水果，一人一個。吃的時候，丈夫想到妻子正懷孕，就把自己的那個水果給妻子吃。婆婆的心一下子沉下來——看來兒子還是疼媳婦。忍無可忍，就把自己的水果往媳婦面前一推：“都給她吃吧，我不吃了。”本來很高興的事，一下子就不開心了。

## 一生一世不分離

當上帝將女人領到亞當面前，亞當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一個在上帝面前所立的“約”，就形成了。我們稱母子關係為骨肉，稱弟兄為手足。而夫妻為“骨中骨，肉中肉”，是家庭、親戚關係的根基和總綱。

對孩子最大的愛，就是愛配偶，因為對孩子的成长而言，沒有任何東西，比安全、穩定的家庭更重要。夫妻關係，超越母子之間的骨肉情，也超越兄弟姊妹間的手足情。

由於人類犯罪，人開始看低婚姻這個約。摩西時代，以色列人可以休妻，只要給妻子一紙休書就可以了。對此，耶穌說：起初不是這樣的，“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上帝造人是造男造女。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所以



上帝配合的，人不可分開”  
(《可》10：6-9)。

耶穌的話，拯救了我的婚姻。當年，丈夫和我爲了追求各自的事業，想到過要一人回中國，一人在美國。在面臨婚姻與事業的衝突時，最終丈夫講了一段話，讓我一輩子都不會忘記：“如果我們爲追求自己的事業而分開，真是不能保證我們的婚姻不出問題。我們已經知道婚姻是上帝所配合的，如果婚姻出了問題，我們就得罪上帝了。我們這輩子什麼都可以丟，就是不能丟了上帝。所以無論如何，不能讓我們的婚姻出問題。”

於是，我們手拉手，跪在上帝的面前，保證一生一世不分離，不得罪上帝。

丈夫爲此放棄了國內的職位，陪我呆在美國。我怎能不一生一世愛他呢？上帝也一直賜福我們家庭。

## 何為離開父母

對中國家庭解釋“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這句經文，需要很小心。離開父母的意思，並不是不孝敬父母，而是不再像小孩子一樣，完全聽從父母。既然是成年，人就要負起自己對新家的責任，同時反過來照顧父母、孝敬父母。

飛機上每次講解急救，都是先救自己，才能救孩子。應先經營好自己的家，才能孝敬父母。丈夫肩負重任，既要向父母表明態度：我與妻子是一家。也要讓父母明白：我們會孝敬父母。

男人一般會覺得，對原生家庭（對父母，甚至兄弟姐妹）有經濟上的責任。甚至原生家庭會認爲，兒子（或哥哥、弟弟）的錢是他們大家的。

妻子也有不能離開父母的情況，往往是感情上。我知道有位姐妹，結婚時要求的條件是：只要對我父母好就行。她希望父母永遠和自己生活在一



Nathan Chang 攝

起。婚後，她丈夫因爲在育兒方面，和她母親發生了矛盾，她就將丈夫趕出了家門，甚至談到了離婚。

一家人陷入了困境。就在這時，他們來到了教會，團契，學習了聖經，明白了“人要離開父母……”母親對女兒說：“原來該離開這個家的，不是你的丈夫，而是我們。”最後，他們全家信主，遵照上帝的教導去做，挽救了婚姻和家庭。

離不開父母，可以理解，但是不對。成年後能越早離開父母，婚姻就越幸福。

“連合”，是一，也是二。完全地渴望對方，又完全地奉獻自己。這種情感在性生活中可以體會。然而真正的連合，不僅是身體上，也是靈性、知識、情感上的。唯有如此，婚姻才能歷久彌新，才能真正地經歷那種“骨中骨、肉中肉”的情感，才能達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一體。

## 更深愛你，至死不離

人墮落犯罪之後，罪進入婚姻，就有了欺騙，有了傷害。如何對待過去的罪呢？仰望十字架，向主認罪！

沒有恩典，就沒有重生。耶穌基督的寶血，已經將我們的過犯洗淨。我們可以回到起初，開始一種沒有欺騙、無需遮掩的生活！

願我們都能在上帝面前，對自己的配偶重申婚約：“靠著上帝的恩典，我願意終生愛顧你、敬重你；不論富足、貧窮，健康、疾病，順境、逆境，都和你互相體諒、彼此接納、同甘共苦。專一愛你！至死不相離！” ◆

作者來自北京，老家河南，現住波士頓。從事醫學研究工作。

# 從此就過幸福快樂的生活嗎？

前華人教會中常見一些課程，雖說是與人際關係及個人成長有關，但內容卻是以夫妻之間的關係為軸心，認為人際關係中以夫妻之關係最難處理，若能駕馭，就能增進人際關係及個人的成長。但筆者由神學研讀，進入宣教的思考，很自然發出兩個問題：一是這類課程是否有足夠的聖經基礎？二是在培訓之後，是否就是如童話故事的結局：“他們就永遠快樂地生活在一起”？輔導課程若缺乏釋經基礎，就容易偏重心理學的僅僅關心“今世”，而缺乏了信徒對今世使命的回應，就是宣教。

而家庭輔導所扮演的角色，就是於今世中完成上帝的心意（宣教），但其基礎仍是上帝的說話（釋經）。因此，“二人成爲一體”（參《創》2：24-25），僅僅是談“和諧、美滿的婚姻及家庭”嗎？有沒有宣教方面的意義？難道上帝的心意只是“和諧美滿”的“今世”婚姻及家庭？

## 原意是什麼、重點在哪裡？

“二人成爲一體”，出自《創世記》1：24-25，是該卷書作者講述了整個創造事件後，給予的結語。《創世記》中的創造，以人的創造爲高潮，而人的創造又以造男造女爲高峰（參《創》1：26-31，2：18-24）。

上帝爲何要造男造女？其實答案可以在《創世記》1：26-27 找到：“上帝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象，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上帝就照著自己的形象造人，乃是照

著祂的形象造男造女。”

按照神學家萊特的分析：“照著我們的形象”一語是副詞性的（描述上帝創造我們的方式），而非形容詞性的（把這描述成我們有的一種特質）。成爲人，就是成爲上帝的形象。這並非外加於我們的，而是界定我們爲人的身分……上帝寄望最後被造的物種（人類）施行治理，管理其他的受造物。因此，爲了這明顯的理由，上帝特意照自己的形象創造了這物種，這是唯一按照上帝的形象造的物種。

故此，“男與女”（人類）、“上帝的形象”、“管理大地”，這3者關係密切。《創世記》1：28用“治理這地”及“管理萬物”，進一步詮釋人的使命。“治理”可譯作“降服”，而“管理”亦是一個強烈的用字——古代的君王會在自己的領土範圍內，豎立自己的雕像。這些巨大的雕像，宣告他們對於這片領土及百姓的統治權。

故此可知，人類（墮落之前）是於受造的範圍內作爲上帝的代表，不僅以君王的身分進行管理，



亦以自身宣告著全地屬於創造主。

《創世記》第2章似乎重覆創造的記載，但重點有所不同。第1章說及人類（男與女）對萬物的王權管治，第2章出現了一個截然不同的觀念。《創世記》2:5中“也沒有人耕地”，其中的“耕”字，可譯作“服事”。《創世記》2:15中的“修理”，亦是指“服事”。故此人類的第一個使命，就是以僕人的心態，實踐君王（身份）的管治（使命）。

就是在這樣的經文脈絡中，上帝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創》2:18）。這裡的重點，不一定在於“陪伴”，而是這配偶的使命，是“幫助者”。故此上帝造男造女不但要他們彼此建立關係，以反映上帝的形象，也為了他們彼此幫助，落實上帝託付給人的使命。可惜，這身份、關係、使命，在人類犯罪後，被扭曲、破壞了（參《創》第3章）。

沿此脈絡，經文中就有了這結語，“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爲一體”（《創》2:24），以及附註式的話語：“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創》2:25）

就以色列人的背景而言，“人要離開父母”，是對男性的一大挑戰。因女子出嫁後，當然要離開父母。而男子娶妻後，很多時仍住在男方的家庭中，又或是住得靠近男方的家族。這段經文要求男子從原本的家庭脫離，建立一新的個體家庭。這新的“一體”，是上帝對人類（男與女）的本份及使命要求。

### 從心理學進一步思考

對心理學和文化人類學而言，男女有別，是不容置疑的。家庭輔導學以此差異作為建構家庭的最

基本元素，以瞭解並有效地運用這差異，來建立和諧的婚姻與家庭，發展出健康的人際關係，達至中國諺語所說的“家和萬事興”。這是一般家庭心理輔導者的目標。然而這“萬事興”，卻是非常自我中心及個人化的。

若從聖經中的創造記載再思考，男與女不單只是爲了家庭的和諧，更是爲了彰顯上帝的形象，就是上帝對這世界的主權，亦是上帝在這個世界所立的像（主權的代表）——一個“二人成爲一體”的家庭，就是一座代表上帝主權的像（是以家庭而非獨立個體爲單位）。上帝使命（宣教）的重點，似乎是在“一體”而非“二人”。以家庭爲單位去實踐上帝宣教的使命，比個人英雄主義的方式，來得合乎上帝的心意。

聖經要人以僕人的服事去完成君王式的治理。“僕人的服事”與“君王式的治理”表面上是矛盾的，但這就是上帝的心意。這種“僕人領導學”，

是很難靠世俗的組織來實踐的，因人的性格很難具備所有的原素。但在家庭中，男與女是互補的角色，男爲君王（一般而言），女爲僕人（一般而言），兩者於兒女的教導、家庭的方向，有很大的相輔相成的效果。即從宣教的角度，每個家庭作爲一個整體，都負有創造主給予的使命。由此，家庭就是



談妮 攝

實踐宣教的基礎單位。

“人要離開父母”，乃是要認識自己，從而方可離開。上帝將兩個來自不同家庭的個體，合爲“一體”，就是要託付這新的“一體”新的使命。也就是說，婚姻家庭不單應當和諧美滿，更要有共同的使命方向。◆

作者現在南加州牧會，並於神學院任教。

# 靈魂之溯

星語星願

享有“雨巷詩人”美譽的戴望舒，在上世紀假《樂園鳥》詩句噴薄情懷：“華羽的樂園鳥，自從亞當、夏娃被逐後，那天上的花園已荒蕪到怎樣了？”

## (一)

“瘋子領瞎子走路，本來是我們這個時代的普遍病態。一個人即使沒有眼睛，也可以看見這個世界的罪惡。”（《李爾王》第4幕）“時代的靈魂”莎士比亞，遠在16世紀，便一針見血地剖白了這個癡狂世界。

入職未深，我便如處於一個喧囂吵嚷、互奉杯酒的“年會”，似乎所有人的目標都是：酩酊而歸。一張以各種“潛規則”織就的巨網，將求生計之人困囿其中，成就外表光鮮，實則醉酒糜爛的人生。

這確是荒野，一無所剩，遍野哀鴻。浮沉其間，我忽而想及陀思妥耶夫斯基《群魔》中，韋爾霍文斯基的話，“然而現在卻必須有一代或兩代腐化墮落的人；需要那種駭人聽聞、卑鄙齷齪的腐化墮落，把人變成可惡的、膽怯的、殘忍的、自私的敗類——這就是現在所需要的。此外還需要一點‘鮮血’，以便使我們漸漸習慣。”

思維被拉伸到此，不由想起宮崎峻的《千與千尋》中鬼魔扶搖的場景，慾望的毒瘤隱蔽在靜謐的街頭、豐盛的暗處；黑暗上籠，媚燈搖曳，各種樣態的怪物粉墨登場，逢迎阿諛，貪婪嗜血在肆無忌憚地鋪陳開來……

令人乍舌的是，現實世界將影片的场景盡數重現：我們見著人類品格整體的缺乏及至赤貧，人類內心整體的無助及至絕望，人類尊貴身分被拉扯，於是人類墮落，再墮落。

我仰天號啕控訴：上帝，你為何使我跌撞於

罪孽，壓傷我的心呢？

先知以西結催淚若雨的話，亦在心間蕩浮：“……他們吃飯必憂慮，喝水必驚惶。因其中居住的眾人所行強暴的事，這地必然荒廢，一無所存……你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結》12：19-20）

## (二)

諾貝爾得主、詩人黑塞，面向一貧若洗的世界，便將生活哲學訴諸《荒原狼》，“回頭根本沒有路，既回不到狼那裡，也回不到孩童時代。”

當那個來自蘇北的車間阿姨，操著並不熟稔的普通話，滿了擔心和掛念地向我絮叨她留守在家的兩個孩子；當那位雙手皸裂的叔叔，神情憂悵地回答我：“春節不回家了，可以省一些路費”，我有種胸口被堵塞的感受。

當那幾個稚氣未脫的孩子，在近夜時分來工廠求職，我情不自禁地想到，未諳世事的他們，已開始用雙肩擔負生計；當我義憤填膺地因工資拖欠問題，翻找《勞動法》條款，以期捍衛權利的時候，他們也只是在冬日密陽下，再一次地眯起眼睛，陷於沉默，後又無奈地追鬧成一團……

盧梭說：每個人在一出生時，口裡都含有一枚金幣，一面是自由，一面是平等。然而舉目，滿了眼的卻是戴著銀鐐鐐銬、左顧右盼的人，站於枯草污臭之地，夜以繼日地重複著無助和迷茫，或許尋找著出路，或許沒有。

一位姐妹發文，說起她對街頭行乞者的關注。她對於“社會邊緣人”有特別的感動，因為“上帝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上帝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上帝，上帝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如經上所記：‘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林

前》1：28-31)

我不由產生一種愧疚之感——當我身處各種石化粉塵彌散的生產車間，與四面八方而來的農民工一起，塑化、美飾產品的時候，我內心洶湧的只是個人逃離的衝動。我自認我所闖入的或許是一場錯誤，這裡是我無力承負的罪孽之穴，也是無法回應我個人期待之境。

當大學室友、兒時同窗、主內弟兄，依次向我伸出“工作橄欖枝”之時，我似乎積攢了足夠的自我正義說：“我要離開這裡。”可若我一面說“我信”，一面又無視上帝，所能成就的，也只有生命的分裂。

而當我望向上帝，我看見我自己本從“埃及”起行。我看見摩西跟隨那位應許他說“我要帶你去迦南”的上帝，一路曠野，一路風塵，一路歌。我看見那位恩主披著真理之光，攜孤單、困倦、凌辱、被棄，向著各各他走去。祂雖因鞭傷步履時有蹣跚，卻不躊躇，甘願以捨己之愛拆撤神人之間的隔垣，以換取罪惡權勢之下的靈魂。祂向愚昧無知的罪人宣告，向麻木無望的世人宣告，亦向跟隨了祂卻依然驚魂不定的門徒宣告：看哪，我要將一切都更新了！（參《啓》21：5）

### （三）

我要傳揚，要竭力揚聲！“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他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上帝悅納人的禧年。”（《路》4：18-19）

窺機重讀《使徒行傳》，俯首於地圖，隨著恩主的門徒，一次接一次地出行。當我留心保羅的3次旅程，再次瞠目於他因福音被毆打、斬首……我為之扼腕之餘，卻發現他錚錚作答：“我不以性命為念”，“我已將萬事看做糞土，唯以得著我主耶穌基督為至寶”（參《徒》20：24，《腓》3：8）。

托爾金寫與摯友：“我們出生在一個黑暗的時



小C 攝

代，這並不是我們應該身處的時代。但我們還是有令人感到安慰的事情：如果不是這樣，我們就不會明白我們熱愛的東西，至少不會知道得那麼多。我想只有離水的魚兒才能對水有一個模糊的概念。基督徒是離水的魚，與他們周圍的環境格格不入。我們是英國清教徒、異鄉人、被放逐者，但我們很快就會回到家鄉……”我們匍匐於罪惡以及由此生發的苦難之中，然而確有一座天上的城，供我們期盼和渴想。

劉小楓在《拯救與逍遙》中，如此評述杜氏《白痴》裡的梅思金公爵，“他執意要進入惡的世界，愛與惡的爭鬥將是一無所得的犧牲……以深摯的愛償還現世惡中的人遭受的一切。”

有書評說，梅思金公爵是杜氏筆下的、明確的基督大愛的具現。當他出走山林，帶著聖潔靈魂重涉世界之時，“他的一切激動，一切疑惑，一切不安，一下子都平復了，融化成一種高度的寧靜。在這種寧靜裡，充滿明朗、和諧的快樂和希望，充滿理性和真正的原因。”

C.S. 魯益士在寫給孩子們的信札裡，透露著他更傾愛《裸顏》的情懷，裡面的賽姬，在獲得上帝垂顧之時，歡愉地說：“我們的心為什麼不雀躍呢？……”

是的，我們的心為什麼不雀躍呢？ ◆

作者目前供職於上海一家律師事務所。

# 原諒，就一切“浮雲消散”？

白新盛

“原諒”就表示“忘記”，或“沒事”了？

常聽牧師說：“你要原諒那些加害你的人，像耶穌赦免釘死祂的人。”“上帝免了你的債，所以你也免了別人的債。”“不原諒別人，就是不原諒自己——加害你的人，已經忘了、死了。你還在懷恨、埋怨、傷痛，豈不就在傷害自己嗎？”

這些話，言之有理。筆者想，只要是基督徒，都從心裡願意寬恕人。然而，最大的困難是，做不到！甚至，“教別人容易。行諸於己，卻難如登山”！

有的事，容易原諒別人，譬如：同學偷了你一枝鉛筆；罵你是“豬頭”。然而，如果再進一步，有人搶了你的情人，或奪了你的功勞、佔了你的位子（職位）……要原諒，就不容易了。不過，隨時日變化，物換星移，逐漸淡忘，並且原諒了那些人，也是可能的。

筆者在大學中教“刑事司法”。各種刑事案例，已經不是一支鉛筆、一個情人、一個位子或一筆功勞的問題。各種各類刻骨銘心的傷害，例如：被生父或繼父不斷地威脅、強暴；被對方刻意長期羞辱、打壓；目睹親人被殺或槍擊至終身殘疾；甚至，被誣陷入獄，囚禁終生……如果要受害人去“原諒”、“立刻原諒”、“終身原諒”加害者，那真是：講的人容易，聽的人難！

什麼叫原諒？什麼叫饒恕？原諒、饒恕，意味著“完全忘記”、“完全釋放”、“完全沒事”、“不再想起”嗎？或“想起來，也沒感覺”？意味著過去一切有如“浮雲消散”？是嗎？

創傷帶來痛苦記憶，是很自然的

筆者來自一個父母離散的破裂的家庭。

一個家庭缺乏背景，甚至窮苦潦倒的孩子，勢利的人自然會來欺負你。尤其對方知道你是個

基督徒時。我一生走來，可以說是“多受痛苦，常經憂患”。無論身體還是心靈上，均留下不可磨滅的疤痕。

多年以後，蒙主憐憫，好像一隻在大洋中飄泊、歷經風吹雨打的小船，終於第一次靠港。在身心平靜了好幾年之後，才有勇氣回憶。有如再次踏上那隻小船。每當看到或摸到船上的傷痕，就讓感恩的眼淚沖刷傷痛的心靈。

筆者真是訝異：復原，竟然要花上好幾年的時間，絕非幾篇講道或一堂勸勉，就可以解決的。這也讓筆者想到，傷害人是多麼的容易：一個動作，一句話，就可以像炸彈瞬間炸毀一幢建築般，瞬間毀掉、殘害一個心靈。但重建的過程，卻如此漫長！

一個人的記憶力是與生俱來的。我們能記得書本上的話，自然也能記得傷害過我們的話。我們記得身邊發生過的事，自然也記得，甚至無法抹去留在我們身上的傷痕。

一個心理正常的人，不可能，也不應該有“選擇性的遺忘”。尤其歷經身心重大傷殘的受害人，過去的經歷，會不期然地浮上心頭。還會因人因事，無可避免地回到當初的場景，因而感到哀傷、悲痛、憤怒與不平。這種所謂的“創傷症候群”（Post-Traumatic Stress Disorder），在心理學上極為“正常”，並且不可避免。

作為基督徒，每當刻骨銘心的傷痛湧上心頭，我們或許不免自問：我原諒了那加害我的人嗎？我不是應該“完全放下”、“心平氣和”，甚至“若無其事”嗎？但為何仍會如此傷痛與不平呢？

真正的公平，應該是完全對等的？

筆者在教授“刑法概論”時，對學生說：“真正的公平，應該是完全對等的。”正如《出埃及記》21：23-25 上說：“……以命償命，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以手還手，以腳還腳，以烙還烙，以傷還

傷，以打還打。”

所謂一眼還一眼，一牙還一牙，有什麼不對呢？當受害人被兇刀狂刺之時，是多麼恐懼、傷痛及驚駭，身體及心靈留下多麼深刻的創傷！真正公平、公正的法官，照理應該讓執刑人以同樣一把刀，在同樣部位，狂刺加害人同樣的刀數！然而，我們不能這樣做，因為加害人的心態、手法是錯誤的。我們不能再以錯誤的心態、手法來報復人。

#### 饒恕能超越報復

舊約聖經中的約瑟，以埃及宰相的地位與權力，儘可以讓加害他的哥哥們在埃及受苦，但他沒有那樣做。這就是原諒與饒恕！

然而，這代表約瑟忘記了他離家思父的辛酸？忘掉了異地為奴的艱苦？忘了主母誣陷的冤情？人人都會忘記生命中歷經的重大事件，約瑟怎麼可能忘記呢？按聖經中的記載，他好幾次躲開別人，獨自大哭。那豈不是往日傷痛逐一浮上心頭，使他不能自禁嗎？他忘了嗎？哪能忘呢！

然而約瑟不以同樣惡毒的心態和手法，進行報復。所謂：“即便有能力與機會，且當時情境得以互換，也不會把加害人所做的還諸其身。”這，就是真正的“原諒”與“饒恕”。

請問：如果上帝今天給你能力、機會，可以對付加害過你的人，你會以同樣心態、手法報復回去嗎？如果答案是“不會”，那麼，您已經原諒、饒恕了那個人。

然而，為什麼心中的傷痛、悲哀、憤怒與不平，仍會時而浮現呢？

#### 饒恕與伸冤，並不互相矛盾

聖經《啟示錄》6:9-10提到“……在祭壇底下，



談妮 攝

有為上帝的道並為作見證被殺之人的靈魂，大聲喊著說：‘聖潔真實的主啊！你不審判住在地上的人給我們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幾時呢？’”

有人或許非常驚訝：這些殉道的人，必定是非常愛主、對主忠心的。他們必然知道真理、聽從主的話，也應該原諒、饒恕那些加害他們的人。現在他們已經活在主的面前，能與主隨時對話，為什麼還要主給他們伸冤（報復）呢？

筆者猜想，這裡的“饒恕”、“原諒”，與“伸冤”、“報復”，並不矛盾。這些殉道者，如果有機會，他們不會以同樣的心態、手段，去報復加害他們的人。但是，

他們心中的冤屈、痛苦、憤怒與不平，難以忘記，所以，他們向主“伸”訴他們的“冤”情，將他們心中的苦難與哀痛，告訴聖潔、真實的主。對他們的痛苦，上帝並不忽視。聖經上說，“於是有白衣賜給他們各人”，要他們“安息片時”（參《啟》第6章11）。

哦！弟兄姊妹，你有冤嗎？你經歷過折磨、刺痛嗎？那些逼迫，其實也落在主的身上（參《徒》9:3:22:7），所以，主完全知道你的傷痛和難過。聖經上說：“祂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參《賽》53:3）耶穌在世之時，被誣陷、出賣、羞辱，甚至釘死。主知道你的苦楚！

若你又不期然地想起你的苦楚，何妨將你心中的“冤情”向主“申訴”。主會賜你“白衣”——用祂的公義、慈愛、恩典、賞賜來覆蓋你。傷痛的十字架，總有一天成為你榮耀的冠冕。

#### 傷痕表示同情、瞭解及帶來安慰

筆者常想：為什麼主耶穌復活之後，祂手上仍留下“釘痕”？以祂的大能及復活的榮耀，祂大可

有一個無暇的身體。筆者猜想，主耶穌是要告訴我們，祂也歷經過背棄、出賣、輕視、羞辱、鞭打與迫害。因此，祂能體諒我們的難處。

《哥林多後書》1：4說：“我們在一切患難中，祂就安慰我們，叫我們能用上帝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每當我們來到主前，向祂申訴我們的冤情，主大可以祂的慈愛與大能，完全抹去我們心中歷經的傷痛，然而，祂並沒有馬上這樣做。就像祂留下手中的“釘痕”，祂讓那些冤屈、傷痛的瘡疤留在我們心中，好讓我們帶著傷痕，從上帝那裡得安慰，且記得不要把同樣的傷害加諸別人。

弟兄姊妹，你的傷痛與疤痕，在世的日子，或留在你的身上或心中，正如主耶穌仍帶著“釘痕”。然而《啓示錄》21章說，在新天新地裡：“上帝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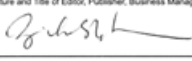
有悲哀、哭號、疼痛，因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參《啓》21：4-5）

到了那一刻，我們心中的哀傷、痛苦、不平與憤怒，將在主的榮耀裡完全消失。不再有悲哀，疼痛，只有主的慈愛、榮耀，充滿在我們嶄新的形體中。 ◆

後註：

1. 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主如何伸冤、審判，不在本文研討範圍。
2. 倘若有人在重大傷害之後，能夠原諒、饒恕加害者，並且完全忘記、心平氣和，自然是一件美事，要特別感謝主！

作者現為為德州達拉斯浸信會大學刑事司法系主任。

UNITED STATES POSTAL SERVICE® (All Periodicals Publications Except Requester Publications)		
1. Publication Title <b>Behold</b>		
2. Publication Number 1 5 3 6 - 2 6 7 6		3. Filing Date 09-20-12
4. Issue Frequency Bi-monthly		5. Number of Issues Published Annually 6
6. Annual Subscription Price Free		7.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 of Known Office of Publication (Not printer) (Street, city, county, state, and ZIP+4®)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Los Angeles County, California 90501-3697
8.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 of Headquarters or General Business Office of Publisher (Not printer)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Los Angeles County, California 90501-3697		Contact Person Sharon Shih Telephone (include area code) 310-328-8200 x117
9. Full Names and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es of Publisher, Editor, and Managing Editor (Do not leave blank) Publisher (Name and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3697 Editor (Name and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 Joanna Su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3697 Managing Editor (Name and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 Agnes Tan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3697		
10. Owner (Do not leave blank. If the publication is owned by a corporation, give the name and address of the corporation immediately followed by the names and addresses of all stockholders owning or holding 1 percent or more of the total amount of stock. If not owned by a corporation, give the names and addresses of the individual owners. If owned by a partnership or other unincorporated firm, give its name and address as well as those of each individual owner. If the publication is published by a nonprofit organization, give its name and address.) Full Name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3697		
11. Known Bondholders, Mortgagees, and Other Security Holders Owning or Holding 1 Percent or More of Total Amount of Bonds, Mortgages, or Other Securities. If none, check 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ne Full Name Complete Mailing Address		
12. Tax Status (For completion by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authorized to mail at nonprofit rates) (Check one) The purpose, function, and nonprofit status of this organization and the exempt status for federal income tax purpos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Has Not Changed During Preceding 12 Months <input type="checkbox"/> Has Changed During Preceding 12 Months (Publisher must submit explanation of change with this statement)		
13. Publication Title <b>Behold</b>		
14. Issue Date for Circulation Data Below 08-13-12		
15. Extent and Nature of Circulation <b>Christian discipleship magazine</b>		
a. Total Number of Copies (Net press run)		8,167
b. Paid Circulation (By Mail and Outside the Mail)		No. Copies of Single Issue Published Nearest to Filing Date 8,000
(1)	Mailed Outside-County Paid Subscriptions Stated on PS Form 3541 (include paid distribution above nominal rate, advertiser's proof copies, and exchange copies)	4,744
(2)	Mailed In-County Paid Subscriptions Stated on PS Form 3541 (include paid distribution above nominal rate, advertiser's proof copies, and exchange copies)	0
(3)	Paid Distribution Outside the Mails Including Sales Through Dealers and Carriers, Street Vendors, Counter Sales, and Other Paid Distribution Outside USPS®	0
(4)	Paid Distribution by Other Classes of Mail Through the USPS (e.g. First-Class Mail®)	2,201
c. Total Paid Distribution (Sum of 15b (1), (2), (3), and (4))		6,945
d. Free or Nominal Rate Distribution (By Mail and Outside the Mail)		1,192
(1)	Free or Nominal Rate Outside-County Copies included on PS Form 3541	0
(2)	Free or Nominal Rate In-County Copies Included on PS Form 3541	0
(3)	Free or Nominal Rate Copies Mailed at Other Classes Through the USPS (e.g. First-Class Mail)	0
(4)	Free or Nominal Rate Distribution Outside the Mail (Carriers or other means)	955
e. Total Free or Nominal Rate Distribution (Sum of 15d (1), (2), (3) and (4))		955
f. Total Distribution (Sum of 15c and 15e)		7,900
g. Copies not Distributed (See Instructions to Publishers #4 (page #3))		267
h. Total (Sum of 15f and g)		8,167
i. Percent Paid (15c divided by 15f times 100)		87.91%
16. Publication of Statement of Ownershi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f the publication is a general publication, publication of this statement is required. Will be printed in the <b>2012 Nov</b> issue of this public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Publication not required.		
17. Signature and Title of Editor, Publisher, Business Manager, or Owner  Director of Administration Dept		Date 09-20-12
I certify that all information furnished on this form is true and complete. I understand that anyone who furnishes false or misleading information on this form or who omits material or information requested on the form may be subject to criminal sanctions (including fines and imprisonment) and/or civil sanctions (including civil penalties).		



# “康希”來了

## ——談何耀珊的“跨界”音樂

王星然

“康希事件”（註），是個複雜而巨大的題目，在網路上 google，可以輕易找到上百篇的評論；許多文章直接定罪康希牧師，是因為搞靈恩和成功神學，才弄到今天這般地步；我認為，在達成這樣的結論之前，可能需要先從神學、倫理學、教會行政（包括財務內部控管）等不同的角度，提出具體的事證觀察、分析，來闡述靈恩、成功神學和涉嫌挪用建堂基金之間的邏輯關係，再總結出令人信服的觀點。如果直接跳過這些討論，未審先判，並非明智之舉。

### CHC 的跨界計劃

我不打算在這裡討論“靈恩”或“成功神學”，也不會觸及法律上有罪與否；新加坡素來以清廉及法治聞名，既然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就交由法律專業處理，相信他們可以做出公正而令人信服的判決。

這篇文章，我想談的是城市豐收教會（CHC）的“跨界計劃（Crossover Project）”。2002年，康希夫婦開始這個事工，目的是要“使用何耀珊的歌唱和音樂，來接觸從來沒有聽過福音的人和地”。

我認同“跨界計劃”的理念。使徒保羅在宣教上，給我們極好的典範。他宣講的福音，顯示出他對當時的文化，有深刻的認識和掌握。他“跨越”猶太人的傳統和思想背景，自由運用當時希臘人可以理解的語彙和思想，向他們介紹一位他們素來不認識的上帝。

今天，我們面對成千上萬教會接觸不到的年輕人，如果流行音樂可以成爲一個宣教

的橋樑，那麼求上帝給我們智慧和勇氣，跨越文化的障礙和傳統的自我設限，訓練自己能用真理/信仰，與世界對話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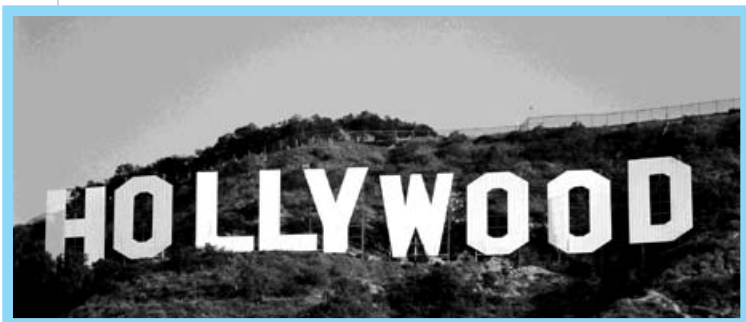
林書豪在宣教上的影響力，足以使華人教會省思“跨界”的重要性：打籃球作爲一種職業，也能成爲跨界傳福音的平臺？當然能！林書豪在球場上展現出來的團隊意識，追求卓越，不自我中心求個人表現；雖遭逢排擠，屢屢挫敗，卻靠上帝一次次重新出發；他謝絕大部分的商業代言，強調打球是爲榮耀上帝……這些透過大眾媒體的傳播，讓平常接觸不到教會或排斥教會活動的年輕人，得以看見上帝的榮耀。

這就是“跨界”的精神：信仰走出教會的銅牆鐵壁，用一種能夠被這個世代理解的語言和方式，進入人群。

### 何耀珊的好萊塢夢

下面，我必須花點時間來討論何耀珊的音





樂——特別是她進入好萊塢發展後，一些具有代表性的作品，是過去 10 年來 CHC “跨界計劃”的核心。

雖然這些年，何耀珊的華語唱片在新加坡，有一定的銷售成績，但《華爾街日報》（The Wall Street Journal 6/28/12）評論：“她從未在自己的國家，真正享有其他樂壇主流歌手，如孫燕姿和林俊傑的成功”。孫和林的唱片銷售成績不僅更亮眼，而且其清新的形象，似乎也相當獲得社會的認同。

在亞洲，許多華人教會對何的舞臺表演，和曝露的穿著，給予無情而嚴厲的批判！儘管何否認轉戰美國市場，是爲了避風雨，但許多媒體評論仍認爲，何的出走與她所面對的發展瓶頸，和來自教會界的指責，不無關聯。

2007 年，何耀珊推出國語專輯《擁抱》後，在經紀人的建議下，她決定離開新加坡，赴美發展，期待在新的環境裡，能拋開傳統包袱，更自由地專心創作，達成“跨界”目的。

這個決定，無論從哪個角度來看都不容易，做爲人妻、新手媽媽（當時她的獨子才 4 歲）、和超級教會（兩萬會友）的師母，何耀珊離開的，不只是丈夫、家庭和教會，更是離開傳統的女人角色，及華人教會對師母的期待——夫妻分開兩地，在一般教會裡，都被視爲大忌，更何況是牧師和師母！

然而，真正令人訝異的，是康希牧師對妻子的事業，顯出毫無保留的支持和體諒！何耀珊曾在訪談中說：“他（康希）給我最大的幫助和觸動我的地方，是他讓我瞭解到，‘我真的要你去追求你的夢想’！他認爲愛一個人，就要站在那

個人的旁邊，支持那個人的事業……我先生最讓我感動的一點是，他讓我覺得：我今天跟你在一起，不是想在你身上得到什麼，而是我可以給予什麼，怎麼樣才能讓你成爲一個更有想法、更有夢想的人，並幫你實現你的夢想。”

光憑爲妻子捨己這一點，我想在華人教會中能做到的牧者，大概寥寥無幾。

雖有老公的支持，但當時已年過 30 的何耀珊，要在一個完全陌生的環境裡，從零開始，談何容易？在美國，她沒有人脈資源，不諳市場遊戲規則（明規則及潛規則），對音樂口味、文化和聽眾等，都要重新認識。如此，“跨界計劃”必定困難重重。過去，雖有 Coco 李玟勇闖好萊塢，但是曇花一現；近年來韓國天王 Rain、日本的宇多田，雖有前進美國的野心，但雷聲大雨點小，可以說，亞洲藝人進軍美國樂壇的成績，都不甚理想。

### Where Did Love Go ——把愛情當作生命的全部，能活嗎？

何耀珊想要在短時間內快速崛起，非要借力使力不可。2003 年，她首支向好萊塢投石問路的單曲“Where Did Love Go”，找來天王級製作人 David Foster 操刀！

Foster 是何許人？他曾製作過 Mariah Carey、Whitney Houston、Madonna、Michael Jackson、



Céline Dion、Andrea Bocelli、和 Josh Gorban 的唱片，有 16 座 Grammy Award（葛萊美獎）的肯定，是當前美國音樂界最火的人物！

我十分佩服何耀珊的野心和格局，試問，亞洲有哪一位歌手能請得到（請得起）這樣的製作人？（讀者大概能嗅出這 2,000 萬美元的跨界基金的一部分，用到哪裡去了。）

Where Did Love Go 走的是“歐陸電子舞曲風（Eurodance 或作 Eurohouse）”。我猜想，也許是因為電子舞曲賣的是包裝和創意，比較不需要靠唱功，如此一來，何可以避開 Singlish——唱腔不對美國胃口的先天不良？或者，“跨界事工”認為：

上夜店跳舞的年輕人，是他們主要接觸的傳福音對象？總之，何耀珊在美國推出的作品，幾乎全是舞曲。

不幸的是，無論從歌詞內容、旋律、或編曲的角度來看，Where Did Love Go 相當的 forgettable（英國毒舌樂評 Simon Cowell 的名言）——缺乏新意。歌詞內容敘述一個被男人拋棄的女人，面對無法挽回的愛情，只能徒呼負負，終日淚流江河（cry like a river flow），聽起來相當絕望，這個把愛情當做生命全部的女人，註定是要無路可走了。

整首歌的旋律和編曲，十分懷舊，純 70、80 年代的迪斯可風，沒有加入任何新的元素。Foster 是我很欣賞的製作人，他一向自我要求相當嚴格，但在這張唱片裡，我很詫異他沒有維持一貫的高水準，頗令人失望！

### China Wine 是什麼“東東”？

China Wine 這首歌找來樂壇奇才 Wyclef Jean 助陣。來自海地的 Wyclef，是歌手兼製作人，父親是

牧師，他精通加勒比海曲風和饒舌音樂，Wyclef 和 Shakira 合作的 Hips Don't Lie，此曲曾獲英國、美國等 25 個國家的排行冠軍。

China Wine 企圖在電子舞曲裡融入饒舌、嘻哈、及加勒比海曲風，並加入東方元素。MV 開頭介紹何耀珊出場，給她一個 Geisha（日本藝妓）



的封號，聽說這是 Wyclef 的點子，因為當時電影“藝妓回憶錄”（The Memoirs of a Geisha），在美國流行文化裡，掀起一陣東方熱，所以乾脆順水推舟，搭上流行便車。但 Geisha 這個詞，從這部電影以後，在美國已變質成爲一個新的語言符號，代表敢愛敢恨的亞洲新女性，而華人

血統的牧師娘，竟同意給自己灌上一個日本藝妓的封號，這需要多大的勇氣？

China Wine？到底在唱什麼呢？原來 Wine 意指 Dutty Wine，是來自加勒比海的一種舞步，在夜店裡頗受歡迎，舞者猛力扭腰擺臀同時甩頭髮，姿勢撩人。

何在歌詞裡宣稱：“在中國，我們太愛 Dutty Wine，所以我們融入中國風，把它變成 China Wine……”，聽起來很“無厘頭”！

音樂影片裡大玩“文化交流”，很 fusion（編按，指融合不同的風格），創意十足。可惜這裡所呈現的中國文化，只是在滿足西方，對東方的刻板印象，並無交流新意。MV，裡的場景是一個有中國風的派對，幾個鏡頭裡，何與其他舞者雙手合十，模彷彿敦煌僧尼頂禮參拜。派對中男男女女，摟摟抱抱，何穿著十分“清涼”，舞姿和神態極盡挑逗，這種場面，很容易使人聯想到性與毒品（希望我不是太主觀了，讀者可上 YouTube 或 Youku 自行驗證）。

何一向被教會界批評露太多，但是根據她自

己的說法，她裸露的尺度，並不比時下在健身房裡鍛練的年輕女孩，更大膽。其實，整個重點不在穿多穿少，而是藝人想藉穿著表達什麼內容，何也許忘了像這樣的MV場景，不是健身房，而是一場充滿性暗示的鹹濕派對！這很難不啓人疑竇！

### Mr. Bill 在談謀殺嗎？

Mr. Bill 是一首牙買加雷鬼風格 (Reggae) 的舞曲，在MV裡 Geisha (這首歌裡，何耀珊仍自稱是 Geisha) 搖身一變，成為穿著時尚的犀利人妻。無奈，她有個愛搞外遇的老公 Mr. Bill。鏡頭裡，人妻一邊在客廳吸塵打掃，一邊在武館殷勤練劍，她想殺了他！這大概又是在趕搭另一部賣座電影——鄔瑪舒曼主演的“Kill Bill”——的高人氣。

在這首歌中，她唱道：“如果可以，我要殺了 Bill……我想送他去墳場。”我一再告訴自己，看這種東西，不能太嚴肅，歌手和導演在這裡玩的是黑色幽默；但每當我想像，有一天，自己教會的師母在MV上，揚言要謀害親夫，那畫面還真的蠻驚悚的！

China Wine 和 Mr. Bill，由知名MV導演 Wayne Isham 操刀。Isham 曾導過 Madonna、Michael Jackson、Britney Spears、Shania Twain、Whitney Houston、Kelly Clarkson……的MV，熟悉美國流行音樂的讀者，有沒有 Wow！（哇！）的感覺？

這兩部作品在視覺效果、剪輯和場景的鋪排上，完全是好萊塢的規格，相當的“上檔次”。不過網路上的朋友好像不買帳，在YouTube上看 Mr. Bill，你會發現一個有趣的現象，這首歌的MV有2000多人按“dislike”，按讚的只有200多人。

### Fancy Free 是指基督裡的真自由嗎？

Fancy Free 是最近一首帶有搖滾風的冠軍舞曲，可以說是何耀珊向 Lady Gaga (以下簡稱卡卡) 下戰帖的一首歌：她找來卡卡御用的舞蹈老

師 Laurieann Gibson，負責編舞 (其實舞編得相當不俗)，場景和服裝造型也十分用心，打造出一種華麗頹廢的後現代“卡卡”風格，看得出來是高成本的精心製作！

但許多人對MV裡吸血鬼風的舞步——舞者從遊樂場的廢墟中醒來，面無表情，肢體僵硬，不以為然，整體影像的風格，透露著死亡的氣味，和曲名 Fancy Free，形成強大的反差！

曲子開頭，何宣告說：“我醒來感覺自己像個百萬富豪……無論何處去，我的生命就是一場歡樂派對，我從不憂慮，陽光總是照著我，沒人能向我說三道四……其實這很容易的，你看，你的問題就是，你太過矜持！而我，只想遊戲人生，來！別顧慮太多，只要跟著我……”接著，舞者似乎進入一種精神恍惚的狀態，彷彿剛嗑了藥，眼神渙散，飄飄欲仙……聽到這裡，你是否還以為 Fancy Free 是想傳達：信耶穌，使人得真自由？

### 再思“跨界計劃”

網路上，對何耀珊這些作品的看法，大部分是負面的：這樣的音樂要如何“跨界”？是用什麼信息內容，與未信的人“對話”？

過去10年，我們看到“跨界計劃”的執行團隊，非常努力地打造何耀珊成為流行巨星：安排她接觸第一流的製作人、MV導演、編舞家、造型師和美國音樂界裡重量級人物……有媒體甚至猜想，她選住加州比佛利山豪宅區，也是一種公關策略，使她能與好萊塢重要人士毗鄰而居，以便有機會能多聯絡、接觸 (據說，同一個社區裡，還住了 Brad Pitt 和 Angelina Jolie)。

這些年，何的作品在美國告示牌舞曲榜 (Billboard Hot Dance Chart)，屢獲佳績，她受邀參加葛萊美獎頒獎典禮，擔任2008北京奧運音樂大使、出席時尚界最“IN”的“Victoria's Secret Fashion Show” (“維多利亞的秘密”時裝秀)……從創意發想、行銷包裝、到公關造勢，處處看得出跨界團隊的專業和用心。

然而，令人遺憾的是，他們忽略了“跨界計劃”的核心價值——用音樂做為媒介，來接觸未信的朋

友。哦！當然，我不是指在作品裡，加上幾句基督教術語或信仰符號，就能達到跨界目的。說教、強迫灌輸和赤裸裸的置入性行銷，不僅令人反感，也可能流於膚淺，那充其量只是自說自話，是無法真正“跨界”的。

### 成天高唱哈利路亞的人，不一定是基督徒

20世紀最重要的基督教美學思想家 Hans Rookmaaker，在他那本討論當代藝術與信仰的經典之作《現代藝術與西方文化之死》：（編按：1985年，美國更新傳道會出版）中說：“一個成天高唱哈利路亞的人，不一定是個基督徒。一個真正的基督徒藝術家，是藉著創作力，把自己因基督所更新的生命，彰顯出來”。“基督徒有責任起來，表彰生命與人性的意義；只有基督徒，能表達出基督在每方面，使他成為‘新造的人’的意義。”

從這個角度來看，“跨界計劃”的音樂創作，是不及格的；從 China Wine 到 Mr. Bill，從 Where Did Love Go 到 Fancy Free，容我用比較重的語氣說，這些作品反映的，是時下被罪沾污的世界觀，看不到希望、看不到出路，也完全看不到被基督更新的生命。

跨界團隊對音樂題材的選取上，似乎只考慮到行銷和賣點，完全不顧內容是否與所宣揚的信仰，有所抵觸。我們無法解釋日本藝妓、謀殺和 MV 裡的性暗示……要如何彰顯基督裡的新生命？這些音樂裡所傳達的信息和價值，甚至比一些非基督徒歌手的作品，要更加墮落（連卡卡都敢在作品裡宣告，上帝造她天生完美）。

網友 Syntaxfree 在 YouTube 上，看完這些作品之後，在個人博客裡大嘆：“以利，以利，拉馬撒巴各大尼？（我的上帝！我的上帝！為什麼離棄我？）”

### 夢，碎了！

也許，何只是單純地把歌手當成是一般職業，對於“專業”的要求，她願意做任何犧牲（即使專業要求她把信仰價值拋諸腦後，也在所不惜）！可是，音樂不只是一個職業，它是一個非常有能力的媒介，足以影響一個世代的思想與品味。何在創作這些作品的同時，大概已經忘了，她是基督徒，是師母，而且正在執行“跨界計劃”！然而，諷刺的是，聽眾沒忘！網友也沒忘！

我知道這些話說得重，我也討厭自己像個衛道人士！也許，我期待太多，以致於，愛之深，責之切……畢竟在宣教的領域裡，我欣喜“跨界計劃”，正在大膽摸索一條

不太有人敢走的新路，勇於接觸一般教會無法接近的群體……但這個夢，碎了。

這一切，使得那飽受質疑的 23 萬美元跨界宣教基金，在用途的正當性上，找不到具有說服力的理由；而那個“為義受逼迫，被人誤解”的故事劇本，也變得難以自圓其說，使整個事件，淪為一場鬧劇，也讓“跨界”這個立意良好的概念，蒙上一層陰影！

註：康希（1964年8月23日—）生於新加坡，1989年5月7日創辦了城市豐收教會。目前教會成員約有 30,000 名，是亞洲最大的教會之一。他的妻子為福音歌手何耀珊。2012年，康希牧師與其他 4 名教會成員，被控挪用公款 2,400 萬新加坡幣（約 5 億 6 千萬新加坡幣 / 1 億 4 千萬港幣 / 約 1,954 萬美元），用以資助何耀珊歌唱事業，目前面臨的 3 項起訴，都仍在審查中。

作者，來自台北，現任職於美國密西根州政府 IT 部門，服事重心為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校園事工。



# 再思聖誕

章啓攀

**聖**誕節原本是基督教的節日，現今已是全球最大的節期，每年有 140 多個國家和地區慶祝聖誕節，30 多億的人參與了各類的慶祝活動。還有許多國家（如：英國、義大利、瑞士、美國、加拿大、澳大利亞、新加坡等），將聖誕節定為全國性的公眾假期。在美國，聖誕節就像中國春節一樣，是一年當中，最熱鬧、最歡樂的節期。

## 聖誕節到底是哪一天？

聖經中沒有記載這個節日，那麼，12 月 25 日的聖誕節，到底是從哪來的呢？

據說，第一個聖誕節是在公元 138 年，由羅馬主教聖克里門倡議舉行。而教會史記載的第一個聖誕節，則在公元 336 年（編按，參 <http://www.christianity.com/ChurchHistory/11629658/>）。

由於聖經未明記耶穌生於何時，故各地聖誕節日期各異。直到公元 440 年，才由羅馬教廷定 12 月 25 日為聖誕節。1607 年，世界各地教會領袖在伯利恆聚會，進一步予以確定。從此，大多數的基督徒以 12 月 25 日為聖誕節。

由於聖經記載耶穌生於夜間，故傳統稱 12 月 24 日夜為聖誕夜或平安夜。

12 月 25 日，原來是波斯太陽神（即光明之神）密特拉（Mithra）的誕辰，是一個異教徒節日。太陽神是羅馬國教眾神之一，這一天又是羅馬曆書的冬至節，崇拜太陽神的異教徒，都把這一天當作春天萬物復蘇的開始。可能由於這個原因，羅馬教會才選擇這一天作為聖誕節。這是教會初期把異教徒的風俗習慣基督教化的措施之一。

後來，大多數教會都接受了 12 月 25 日為聖誕節，但又因各地教會使用的曆書不同，具體日期無法統一，於是就把 12 月 24 日到第二年的 1 月 6 日定為聖誕節節期（Christmas Tide）。各地教

會可以根據當地具體情況，在這節期之內慶祝聖誕節。

節日期間，各國基督徒都會舉行隆重的紀念儀式。重點是紀念救主耶穌的降生。

## 商業化、娛樂化、節目化了

隨著聖誕節的普及，各種活動與節目層出不窮：聖誕老人、聖誕樹、聖誕賀卡、聖誕禮物，還有聖誕詩歌、聖誕劇等等。不單教堂裡有慶祝活動，商場、飯店、酒吧、廣場等公眾場合，也有各種慶賀活動：商品打折、酒宴、文藝匯演，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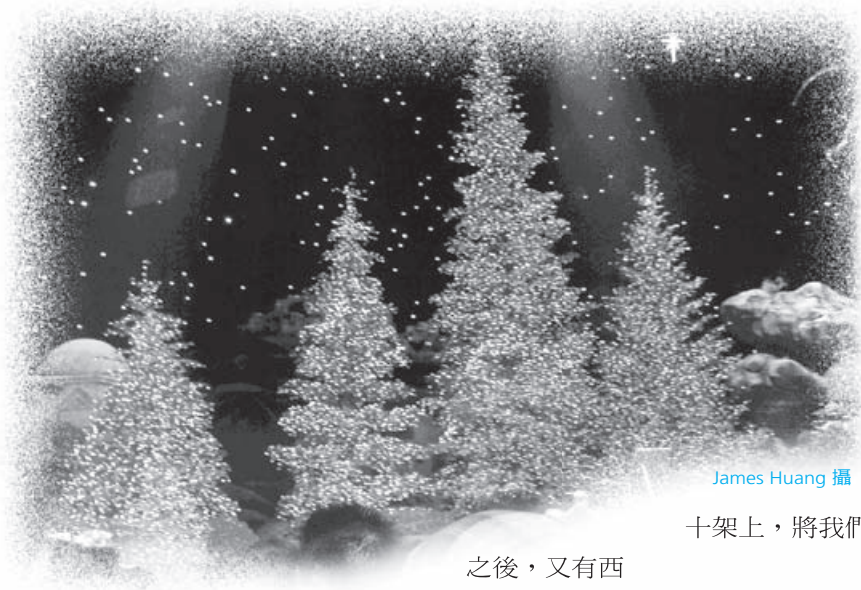
漸漸地，聖誕節商業化、娛樂化、節目化了，淡化了、也扭曲了其真正的意義。聖誕節的主角耶穌基督，也被各樣的娛樂節目所取代了。因此，聖誕節的真正意義，實在值得今日所有基督徒再思！

## 其宗教意義為何

每一個宗教都有自己的節期，如：猶太教的逾越節、伊斯蘭教的開齋節、佛教的維莎迦節等等。這些節期各有含義。聖誕節的意義，在於紀念基督教所信仰的上帝。耶穌基督道成肉身，來到這個世界，這是一個改變人類歷史的事件。耶穌的誕生，被定為公元，成了人類歷史分水嶺——基督誕生之前稱 BC（Before Christ），基督誕生之後為 AD（Anno Domini，就是“主後的年代”）。藉著聖誕節，信徒提升信仰，促進彼此之間的凝聚力，與對世界的影響力。

## 聖誕節的神學意義

從《馬太福音》可以看到，在耶穌出生之前有先知的預言（參《太》1：22-23；2：4-6）；耶穌誕生之時有天使歌唱，並出來宣告上帝的救恩，又有牧羊人的朝拜（參《路》2：8-14）；耶穌誕生



James Huang 攝

聖誕節的故事，不是虛無縹渺的神話，也不是人編造出來、自我安慰的精神寄託，乃是天地之間最偉大的愛的故事。是天上的上帝對地上人類的愛，是上帝對你、對我的愛——祂主動地從天而降，尋找我們，拯救我們！祂先愛我們，不是因為我們可愛，乃是因為祂就是愛。

祂是愛的本體、愛的源頭，甚至甘心離開了天上榮耀，降臨這慘澹的人世，最後死在羞辱的十架上，將我們從罪惡和死亡中拯救出來。

之後，又有西

面的預告、博士的朝拜與約翰的見證（參《路》2：25-35；《太》2：1-1-12；《約》1：29-34）。

耶穌的誕生，開啓了一個全新的時代。我們從神學的角度來看耶穌的誕生：

### 第一，應驗了先知的預言

早在耶穌出生前 700 年，上帝就藉著先知以賽亞預言：“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以馬內利”，意思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賽》7：14）。

又有先知彌迦，預言耶穌的出生地：“伯利恆、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祂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彌》5：2）

耶穌的誕生正應驗了先知的預言，也看到了上帝的信實。

### 第二，顯明上帝的大愛與恩典

耶穌的誕生，更顯明上帝的大愛與恩典。祂道成肉身來到這冰冷、殘酷、自私自利、爾虞我詐的世界，給我們帶來了真正的愛。聖經說：“上帝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3：16）“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1：14）

### 第三，帶來了救贖與生命

耶穌誕生，給人類帶來了救贖的恩典與永恆的生命。把我們從罪惡權勢、罪惡刑罰和死亡懼怕中，拯救出來。所以，祂名叫耶穌（祂要把自己的子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參《太》1：21）。

“‘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然而我蒙了憐憫，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祂一切的忍耐，給後來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樣。”（《提前》1：15）這就是聖誕的意義。

### 第四，成就了以馬內利

《馬太福音》1：23：“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以馬內利，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

創造天地宇宙的主宰，從永恆來到歷史中，從無限來到有限，從天上降臨地上。祂降世為人，與我們同在；祂不僅是降生在馬槽裡，更重要的是，祂降生在你我的生命中、你我的生活裡！

### 實用層面的意義

今天，教會過聖誕節，筆者認為更多的是實用層面的意義：

1. 聖誕節是向世界介紹基督信仰的平臺。雖然，12月25日不一定是耶穌出生的準確時間，但重要的是，我們可以藉這個節日，將我們信仰的內

容傳遞出去，使更多的人通過這個平臺，認識我們的上帝。

2. 聖誕節是向信徒闡釋基督信仰的媒介。教會可以透過聖誕節各種的禮儀與節目（如：點蠟燭、表演聖劇、講道、聖誕詩歌等），講解基督信仰的內涵與精神。同時，啓發信徒再思基督的救贖與恩典。

3. 聖誕節是向世人見證基督信仰的機會。雖然，向世人見證福音是隨時隨地的，但透過聖誕節這麼一個特別的節日傳福音、作見證，有時候會帶來加倍的效果。教會應該把握這個機會，發動全體信徒，做更多的福音事工，傳揚福音，領人歸主，完成耶穌的大使命！

### 鋪張浪費，還是因噎廢食？

隨著網路的普及與全球化的趨勢，基督教的聖誕節成爲中國人特別追捧的節日。聖誕節不再是教會的專利了。每年到了聖誕節的時候，許多城市的酒店、商場、禮品店人氣旺盛，聖誕節的商業氣氛十分濃厚。

遺憾的是，教會在慶賀聖誕節時，卻顯得有些死氣沉沉，沒有創新，沒有活力。大部分教會慶賀聖誕的方式與節目，與在 20 年前幾乎沒有區別。

還有一些教會，將聖誕節當作吃喝、娛樂的機會，每年在聖誕節大擺酒席。2008 年聖誕節，成都某教會在酒店擺了 60 多桌。2009 年，溫州甌海某教會在教堂擺了 100 多桌聖誕酒席。還有，據有關人士估計，在溫州永嘉橋頭鎮，一年用在聖誕節酒席的費用，超過 100 萬元人民幣！

還有一些教會，每年動用大量的時間、人力與物力，預備聖誕節的文藝節目。節目只有約兩個小時，參加者大部分都是信徒。信徒自娛自樂，卻造成教會資源無意義的消耗與極大的浪費。有一些教會，因聖誕節節目的安排，造成信徒之間的不和睦。甚至之後，給教會的靈性帶來極大的損失……

面對這種情況，有些傳道人、基督徒深感擔憂，於是反對慶賀聖誕。他們提出：聖誕節最早是羅馬拜太陽神的日子，所以在這日子慶祝耶穌

基督的降生，本身就不對。他們更以安息日會對聖誕節的態度，以及清教徒反對過聖誕節爲歷史根據。

### 一些建議

基於以上現象，我個人認爲：教會應當有創意、更積極地引導，使聖誕節過得更有意義。而不是因噎廢食，採用消極的方式，反對過聖誕節。建議如下：

對內，教會應減少娛樂性的節目，注重紀念聖誕節的主角——耶穌基督，深化聖誕節在信徒生命中的屬靈意義。例如，教會可以安排聖誕主日，信徒藉著聽道、見證來思想聖誕的真正意義，並藉著詩歌等崇拜儀式，紀念、默想並感受基督降生的美好。

聖誕節的慶祝方式與節目內容，要有更多的創新。教會當發揮專業人才的恩賜，使聖誕節的文藝節目達到專業的水準。教會可以提早篩選一些在文藝方面有特長的弟兄姊妹，預備聖誕節的節目，盡力請專業人士來指導，做出較高水準的節目。這些節目可以多次使用。

對見證福音而言，教會應緊緊把握這一機會，開展各式各樣的聖誕福音事工。教會在聖誕節期間，可以開展各種佈道活動，如：在教堂，或租用大型的場地，開佈道會，準備講員及精彩的福音節目；在教會或家庭中開展福音茶話會，營造輕鬆的氣氛，與人見證並分享福音；在平安夜或聖誕夜，發動教會全體的信徒，分爲小隊出去分發福音單張，作個人佈道……

### 結語

透過再思聖誕節的意義，讓我們明白上帝的國不在乎吃喝，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不在於你教會的聖誕酒宴如何擺設，要記得，宗旨是要傳遞上帝的愛；不論教會的聖誕節目如何，但不可缺的只有一樣：就是“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上帝”（《路》2：14）否則，我們的聖誕慶祝將失去意義，變得世俗、庸俗！ ◆

作者在溫州家庭教會服事。



# 不准講道、閉口不言？

| 種 籽 |

有位朋友問我：你們基督徒是不是都很守舊、捍衛傳統、反對變革？

我反駁了一通。後來才知道，這位朋友聽說，在教會裡女人的地位低人一籌。例如，女人不能當牧師等等。

我於是回答她：基督教信仰是推動社會文明的強大驅動力。在許多重要的社會問題上，上帝的兒女都是領先而不是落後的。在婦女地位上，也同樣。

這位朋友顯然是有了誤解。雖然基督徒認為，在家裡有不同意見時，妻子要聽從丈夫，但並不意味著妻子在重要事情上無份參與或不能貢獻意見，恐怕也不等於教會中婦女不可作領袖。

雖然基督徒認為，在家裡有不同意見時，妻子要聽從丈夫，但並不意味著妻子在重要事情上無份參與或不能貢獻意見，恐怕也不等於教會中婦女不可作領袖。

## 原是配偶幫助

根據聖經《創世記》2章，上帝造夏娃成為亞當的“配偶幫助”。所謂的“幫助”，希伯來文是 *Azer*。*Azer* 這個詞，在聖經中一共出現 21 次，其中 16 次用來稱呼耶和華上帝，還有 2 次用來描述國家軍隊的幫助。聖經反復告訴我們，上帝是我們的“幫



林延齡 攝

助”。摩西給兒子取名叫“以利以謝”，意思就是上帝幫助——“我父親的上帝幫助了我，救我脫離法老的刀。”（《出》18:4）。可見“以謝”（編註：用作專有名詞時，和合本有時會把 *Azer* 音譯為“以謝”）並不是普通“打打下手”的那種幫助，而是非常重要和顯著的幫助。

上帝造妻子作丈夫的“以謝”，是要啓用妻子一切的智慧和能力，幫助丈夫達到治理世界、造福人類的目標，這是上帝原本的設計。

可惜人類自從墮落以來，不僅和上帝的關係斷裂，人之間的關係也破裂，失去信任、隔閡重重。爭奪和比較，引起了種種問題（可以說，該隱殺弟弟亞伯，

就是這個原因）。就連信任，也很難得到。反映在夫妻關係中，管轄、傷害和防衛等手段，都成為當然。反映在教會的弟兄姐妹之間，也類似，因此有了許多規定和限制。

如果妻子是丈夫的以謝，那麼，女人也應該是男人的幫助。女人比較

擅長照顧人際關係，而聯絡情誼、瞻前顧後、觀察他人的情緒和願望，這些都是達成目標的重要方面。男人在工作中需要女人的幫助，在教會和基督徒機構中，也不例外。

只要求女人打下手，像遞個工具、打個零雜什麼的，卻不要她們的智慧 and 經驗，那是很笨的。筆者看見，有些丈夫對妻子缺乏尊重、信任，當妻子提出不同意見時，就貶斥妻子——他們對於其他人，從來沒有那麼不客氣。這很令人難過。

其實妻子是不介意準備飯食、整理房間等等的，因為丈夫開心很重要。但是作為以謝，她期待為此得到欣賞和感激，不算過分。

在教會中照顧和帶領兒童也一樣。爲了聚會時大家能夠專心聽道，也希望自己的孩子在教會得造就，姐妹們通常最先伸手幫助兒童事工。可惜有些牧長把兒童事工當作看孩子而已，隨便誰做都好，不必培訓，不問效果，沒有讚賞，不像對教會的其他服事那樣重視。

### 婦女不可講道？

提及婦女在教會中的服事，最出名的是“女人不可以講道”。假如女宣教士告訴教外的人，女人信主以後不可講道和教導，他們會問：“那您來我們這裡做什麼呢？”宣教士無法實事求是地說：“我在你們這裡可以講道和教導，在我本教會不可以。”他們會問：“教會認爲女人的才智不夠？靈性不如男人好？”“都不是。是遵照聖經上的教導。”“聖經中說是什麼原因？上帝重男輕女嗎？”“不是重男輕女……因爲男人是先造的……解釋起來很複雜。”

其實，我們仔細看相關的聖經段落，根本不必理解成不准女人講道。《提摩太前書》2：11，是命令女人學習。“安靜”和“完全順服”，都是用來修飾“學習”的。

和合本翻譯：女人要沉靜學道，一味的順服。新譯本：女人應該安靜而又完全順服地學習。英文的 NIV：A woman should learn in quietness and full submission。筆者看來，新譯本和英文翻譯，更加符合原意。和合本的翻譯，筆者認爲，有些喧賓

奪主了，使得“學道”二字，恐怕反倒被 90% 的讀者忽略了。

學習爲什麼要“安靜”，又要“完全順服”呢？不明白，這可能是信息被過濾掉的另外一個原因。而且，我們自然地假設，女人順服的對象是男人，可是焉知保羅不是說，學習時要完全順服上帝或者順服聖經真理呢？聖經學者 N. T. Wright 博士就主張（註），翻譯成“完全順服上帝”。

另外一件事也有些奇怪，從這一節開始，保羅話鋒一轉，把人稱的數目，從複數轉爲單數。他說：“我願男人們……又願女人們……一個女人要沉靜學道……她必在生產上……”如果是對教會的運作發表指示，他爲什麼沒有繼續說“女人們要安靜學道……我不許女人們講道”呢？

而且，接下來 12 節，不許女人轄管的男人也是單數。如果保羅是說不許女人在教會作領袖（轄管弟兄們），男人怎麼不是複數呢？這不像是談教會生活。怪不得，有人主張把後面那句話裡的女人，翻譯爲妻子，男人翻譯爲丈夫：“我不許妻子講道，也不許她轄管丈夫，因爲先造的是亞當，後造的是夏娃……”這確實講得通，甚至好像更合理。

希臘文的男人和丈夫是同一個字，女人和妻子也是同一個字。翻譯時，完全要看前後文。到底這段話是講在教會，還是講在家中？其實之前的幾句話，說的都是信徒的家居生活，男人隨處禱告而不爭吵，女人的妝扮舉止……顯然都不限於教會場合。

初期教會大多在家庭裡，妻子在自家講道、對丈夫指手畫腳，的確不合宜。在奴隸面前，在客人面前，都不合宜。不過，保羅爲什麼忽然提到生產分娩呢？筆者認爲，婦女分娩是家庭生活的重要內容——特別是在那個時代和那個文化。

保羅給羅馬教會寫信時，高度讚揚過一個女人——猶尼亞安，說她和另外一位使徒“……他們在使徒中是有名望的，也是比我先在基督裡。”（《羅》16：7）如果一個有名望的使徒團隊中有女人，保羅在羅馬教會中也公開地肯定她和問候她，保羅怎麼可能告訴提摩太，在教會裡“不許女人講道”呢？按東正教的傳統說法，女使徒猶尼亞安隨著另外兩位使徒到各地傳福音，所到之處，關閉外邦人的廟宇，建立教會。有畫爲証。猶尼亞安如果有講道的恩賜，她不可能不講道。（參 [http://seminary-students.blogspot.com/2011/08/blog-post\\_07.html](http://seminary-students.blogspot.com/2011/08/blog-post_07.html)）

N. T. Wright 博士指出（註），提摩太書的收信人提摩太，當時可能在以弗所牧養教會。以弗所以拜大女神出名（參見《徒》19 章），廟裡的祭司都是女人，掌管獻祭和敬拜，男人必須聽從。

針對此宗教文化的大環境，保羅特別講解一下基督徒的規矩，也是應該的。免得有人誤解，以爲女人學習了道理、擔任領袖以後，就像亞底米女神廟裡的祭司轄管男人。保羅告訴信徒，雖然男女在基督裡是平等的，女門徒卻不像異教的女祭司。



## 會中閉口不言？

另外一段經文，常被大家當作星期天不許婦女講道的根據，就是《哥林多前書》14：33-36：“因為上帝不是叫人混亂，乃是叫人安靜。婦女在會中要閉口不言，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因為不准她們說話。她們總要順服，正如律法所說的。她們若要學什麼，可以在家裡問自己的丈夫，因為婦女在會中說話原是可恥的。上帝的道理豈是從你們出來嗎？豈是單臨到你們嗎？”這段經文的翻譯，有爭議，也很難理解。首先在希臘原文裡，“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是在33節的末尾。英文翻譯體現出了這一點。至於中文，應該譯作“上帝不是叫人混亂，乃是叫人安靜，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還是應該和後面的話聯繫起來，譯作“好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婦女在會中要閉口不言”？

和合本取了第二個譯法，又為通順起見，改變了語序，把“好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放在34節裡。卡森博士認為，這種譯法不優美，因為“眾教會”和後面的“會中”，其實是同一個字churches，中文翻譯顯得囉嗦、重復。不過第一種譯法，又好像言之無物。

也有人認為，第二個譯法比較好。第二個譯法的重復，正是為了強調眾教會。

最難解釋的是：在《哥林多前書》11章裡，保羅講了一大段話，完全接納婦女禱告、說預言、

講道，只要蒙頭就可以了，但到了本章，“閉口不言”卻成了一條絕對的命令。這不是自我矛盾嗎？

教會自從五旬節以來，就常常提到上帝藉先知約珥預言的應驗：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他們就要說預言（即作先知講道）。可見，這些服事並不將婦女排除在外。保羅不會那麼自相矛盾。我們不該將《哥林多前書》14章理解成不准女人講道的絕對命令。

《哥林多前書》14：36，“上帝的道理豈是從你們出來嗎？豈是單臨到你們嗎？”這裡的“你們”，不是陰性，說明不是單對姐妹說的。要麼是對弟兄們說的，要麼是對全體會眾說的。我認為，這句話應該和後面那段話連起來讀，是保羅對那些自以為是先知或是屬靈的人說的。

Ken Bailey 博士在中東牧養阿拉伯教會多年，他從文化習俗

方面，對保羅吩咐女人要安靜，提出另一有力的解釋。當時中東流行的語言，至少有希臘文、羅馬文、希伯來文，可能還有阿拉伯文。每種語言分為高檔官腔和低檔百姓日常語言，就像中國有文言文和白話文。不讀書識字的人，不懂文言文，所以，保羅完全可能吩咐聚會中不懂文言文的婦女說，你們回家問自己的丈夫吧，在聚會中嘰嘰喳喳、影響秩序，是可恥的。

Bailey 說，在中東的教會聚會，是男女分開坐（至今有些教會還是如此）。聚會時，用的語言是正規或經典的官話，沒有傳譯，所以男人都懂，而很多女人不懂。聽不懂，難免就會竊竊私語。所以，聚會中，主持人常常要停下來喊：“請女人們安靜！”這對於解釋《哥林多前書》14：34-35，很有幫助。

還有人解釋，在當時的中東文化中，婦女在公眾場合發言是不合體統的。鑒於這種文化，保羅吩咐婦女不要講道。不過，根據馬利亞學道得耶穌讚賞、撒瑪利亞婦人向全村的見證得接納，以及使徒們聽取婦女見證耶穌復活，又公認上帝的靈澆灌男人也澆灌女人等等，筆者相信，教會的文化從一開始，就比社會開放，保羅大概不會限制婦女講道。

## 發揮各自恩賜

夫妻既然聯合為一，一起帶領查經小組、服事弟兄姐妹，是很美的。只是弟兄未必剛好有帶領和講解的恩賜。倒是姐妹，常

# 走出煩與憂

## ——與自閉兒母親懇談

「劉帆」

每個人的心裡都有不為人知的煩與憂，擁有特殊兒的母親就更是如此了！最近，我在報紙上看到一則驚人的新聞：一個母親在家中，舉槍將 22 歲患自閉症的兒子射殺，然後飲彈自盡。當天晚上，父親下班回家，等待他的是妻、兒的屍體。

這個悲劇震驚美國，各媒體爭先報導。許多人為此惋惜，並譴責那個走上絕路的母親。

看到這個報導消息後，我是難過加上慶幸。難過的是，這個母親如此不幸，在軟弱、絕望中竟找不到幫助；慶幸的是，我雖與她有同樣的困境，我卻有機會走上一條光明之路。

### 自閉症加多動症

我有兩個兒子，都患有輕重不等的自閉症。大兒子在小學時，

自閉症加多動症，非常嚴重。那時，他每天清晨 5 點就起來，翻牆爬樹，將鄰居的院子弄得雜亂不堪。他還喜歡把整個社區的狗兒逗得狂吠不已。即使鄰居告狀，警察上門，他仍不停地搞惡作劇。從清晨直到深夜，筋疲力盡後才肯停息。

每天清晨，當狗吠聲將我從夢中驚醒，我就發現自己又跌入另一場惡夢，而且沒有夢醒的時刻。

許多次，我面對上門的警察說：“求求你，警察先生，請你將他關到警察局，只關他半天，嚇唬他一下，也可讓我有空喘息。”警察無奈地回答：“對不起！我不能關一個沒有犯罪的自閉兒！我只是來告訴你，每隔幾分鐘就有鄰居打電話來告狀。你能不能管住他，讓他不要出門

呢？”“警察先生，如果我能管住他，還來麻煩你嗎？”我嘆氣。

這樣的情形常常發生。雖然我試著用各種方法管他，並整天追著他跑個不停。我常常在又累又惱之際，又聽到小兒子的尖叫聲。那時，若我手上有一把槍，誰敢保證我不會步那個母親的後塵呢？誰能肯定我不會在盛怒之下，將兩個兒子射殺呢？那個母親事後應該是追悔莫及的吧？否則，她怎會飲彈自盡呢？

### 硬著頭皮，血戰到底

作為自閉兒的母親，生活實在疲憊不堪、孤獨無助。心中不僅承擔著不為人知的壓力，而且有苦難言：哪裡是出路呢？

多少年來，我一直自責：我到底做錯了什麼，以致於落得這樣的結果？看著周圍人的異樣眼

（上接 33 頁）

常默想、學習，比較擅長分享。妻子若藉口丈夫必須帶頭，而推辭服事，很荒唐。我們應該鼓勵姐妹幫補丈夫，多和丈夫分享心得。在聚會中只要丈夫同意，也應及時、慷慨地提供幫助。

總而言之，夫婦連為一體，並不等於女基督徒不要出去做顯

著的服事。中華文化早先有貶低婦女的傳統，基督徒無需去維護。重男輕女是落後的習俗，聖經告訴我們，上帝所造的男女價值平等，無論男女，都應該努力發揮自己的恩賜，服事弟兄姐妹。◆

註：

N. T. Wright, "Women's Service in

the Church: The Biblical Basis," a conference paper for the Symposium, 'Men, Women and the Church', St John's College, Durham, September 4, 2004,

作者來自中國，在北美教授聖經課程，並進行應用神學的書籍翻譯。

光，我彷彿聽到他們內心的論斷：“她根本沒有盡母親的責任，否則她的孩子怎會這樣呢？”

當我看到周圍的孩子都擁有許多朋友，學鋼琴、學繪畫、踢足球……我的眼，蓄著淚；我的心，泣著血：世上竟有這樣不公平的事！如果蒼天有眼，怎會給我兩個不正常的孩子呢？

我的婚姻也走到了絕境。我試著把家拆掉，然後再用讀書，或追求事業來改變困境。然而我發現，人生，就像一盤棋，我們每個人就像一個個過了河的卒子，即使亂軍圍剿，無助無依，也只好硬著頭皮，血戰到底。

### 艱難中唯一的出路

若不是上帝及時介入了我的困境，我如今仍過著苟延殘喘的日子。我很感謝上帝，祂不僅救拔我脫離苦海，而且將我的家庭重新修復，並藉我們的經歷，幫助了許多人。

2000年，上帝用奇妙的手，帶我們回到闊別多年的教會。有許多的弟兄姐妹來幫助我們。我最感恩的一件事是，當我陷入極深的憂鬱中時，有人借給我一盤錄音帶《等候神》，及時地幫助我抓住了上帝的手。

接下來，我開始大量聆聽信仰錄音帶，並每天按照其教導去做。每當我遇到困難，我就用讚美上帝來改變自己的心態；每當我感到傷心、痛苦，我就在心靈深處向上帝傾訴苦楚。

漸漸地，我看到自閉兒母親的希望和出路。我發現，宗教道理並不能幫助每時每刻都需要恩

典的母親，而實際的屬靈操練，卻可以讓我們無助的手，緊緊抓住活生生的上帝。這實在是自閉兒母親在艱難中的出路！

我是怎麼改變的呢？

### 第一、改變價值觀，看到孩子身上的美麗

人都喜歡與別人比較，渴望在比較中獲得優越感和安全感，滿足虛榮心。可是，當孩子診斷為自閉症時，母親就再也不能將孩子當作自己的誇耀。在“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的觀念下，這個孩子不僅會讓母親抬不起頭來，他甚至失去了在這個嚴酷社會存在的價值。這大概是自閉兒母親最痛心之處！

多年來，我心裡有一個最大的渴望：孩子能恢復正常，能和普通孩子一樣，將來可以上大學、找工作。

然而，醫學界對自閉症束手無策。自閉兒得醫治的唯一藥方，就只有禱告了！

這幾年，我幾乎每天都為孩子禱告。在禱告中，我不僅看到兩個孩子的變化，更看到自己的內心，在禱告中產生的質的飛躍。

### 大兒子的改變

本來十分調皮的大兒子，在14歲那年，突然主動要求受洗。他說，他想成為主耶穌的孩子。其實，當時他連話都說不太清楚，根本就不明白教會講台上那些深奧的道理。我想，這大概是自閉兒身上的一種美麗吧！他們天真單純，很容易相信教導他們的道理。

兒子受洗，還有一個原因：當時在教會中，有一位青少年團契的傳道人，對他十分照顧和接納。雖然其他的孩子視我的大兒子為異類，排斥他，但這位傳道人不管什麼活動，都邀請他參加。

兒子雖然不太會用語言表達，但他常常像個小尾巴一樣跟著那位傳道人，那是他表達愛和信任的方法。只要是那個傳道人說的話，他都聽從。我想，他信主受洗，或許也與這位充滿愛心的傳道人有關。

上帝實在祝福這個單純的孩子。受洗以後，他在各方面都突飛猛進。他拿到了高中文憑，考到駕駛執照，進入社區學院，而且學習成績一直保持優良。明年，他預備轉入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他的目標很明確：他想當電腦工程師。

他過去闖禍不斷，無法與人溝通，現在卻常常向父母報告他的學業狀況，而且還為自己找輔導老師，約他們面談、尋求幫助。和許多無所事事的青年相比，他更有強烈的求知欲望，因為他知道自己的弱點，決心藉著努力和勤奮來超越。

他甚至讓我別為弟弟擔心，因為他會拿到學位，掙錢養弟弟。我想，自閉兒有一顆單純的心，他們不太容易沾染世界上的污穢，就容易接受上帝，並領受上帝的祝福！這大概是自閉兒的另一種美麗！

### 可愛的小兒子

從小兒子身上，我也看到許多可愛之處，他喜歡幫我做家事：

倒垃圾、搬重物、除草、做飯……其實，在特殊兒的身上，有許多特殊的美麗，只是我們做父母的，受這個世界價值觀的影響，會忽略了這種美麗！

我這兩個特殊的孩子，實在讓我蒙福！多年來，藉著處理他們各種各樣的煩心事，我經歷了上帝的恩典。我開始明白，孩子是上帝賜給我的產業，不是我用作炫耀的私人財產，我不過是為上帝代管產業的管家。

所謂管家，就是不把孩子當作自己的私產，不把自己的理想強加在孩子身上，強迫他們為我而活，為我設定的標準和計劃而努力——要有高學位、好工作，會賺錢……如果我們做父母的，用這種價值觀來控制他們，就會攔阻他們發揮出特有的才華和潛力，使他們無法達成上帝的呼召和命定。

我們做父母的，是要去發現他們的才華，挖掘他們的潛力，將他們推向自己命定的最高處，那麼，我們就盡到上帝賦予的管家的責任了！

當我們的心不再追逐世界的價值觀，那麼，我們對孩子的失望程度會大大降低，我們會獲得平靜，眼光也會打開，能看到孩子的優點。我看到，大兒子在數學上、記憶力上，有很高的天賦。於是，我們竭力在這個方面幫助他，即使他對自己都缺乏信心，我們仍不斷鼓勵他，為他加油，幫助他修好大學的每一門課，甚至請家教來幫助他取得優良成績。

做父母的，可以試著用各種

方法，幫助孩子建立自信心，絕不能把他與別的孩子相比較，更不能藉此貶損他。貶損和指責不會激勵孩子奮發努力，只會讓本來已經很自卑的孩子，變得更加自卑、退縮。

最近，我在小兒子身上發現了他的藝術天份，就給他找了一個美術老師，按照他的程度，每週給他私人授課。雖然我不知道兩個兒子將來究竟會成為什麼樣的人，但我相信，上帝造他們有美好的心意，我們要在各樣的嘗試中，尋找上帝在他們身上的呼召和命定，幫助他們成為社會的祝福。

## 第二、倚靠上帝，建造健康心靈

自閉兒的母親，或多或少都經歷了心靈的創傷，嚐過被拒絕的苦澀。

從兒子3歲開始，就沒人邀請他參加別家孩子的生日派對。甚至連我的好朋友，都不讓自己的孩子跟他玩，因為他們擔心我這“不正常”的孩子，會影響到他們孩子的智力發展。

我們全家，更是被拒絕在各種團體之外。漸漸地，我對集體活動失去了興趣。這種自我孤立，其實隱藏著我們這些母親的無奈和傷痛。

不僅如此，我們還得每天面對孩子的突發狀況——那是一場場無休無止的疲勞戰。所以，我很理解那些因特殊兒而精神崩潰的母親。在我周圍，一些有特殊兒的母親，有的因焦慮而病倒，有的離家出走，有的因壓力大而與丈夫離異，幾乎都活在痛苦的

掙扎中。

如果母親滿心創傷，她自身的苦毒和怨恨已足以摧毀她的人生，那麼，她還有力量來扶持孩子嗎？如果我們這些自閉兒的母親，心中沒有有力的倚靠，誰可以獨自走完這條艱難的路呢？自閉兒的母親啊，為了你和孩子的一生，你需要來自上帝的愛和力量！

聖經中有一句話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11：28）其實，自閉兒的重擔不是靠父母個人的力量就可以承擔。只有倚靠上帝，才可能在艱難的環境中，仍舊剛強。

## 當有人又來告狀

許多自閉兒的母親，都有一顆破碎、傷痛的心，那些艱難、苦澀，很容易使我們落入苦毒和埋怨之中。

然而，我們可以藉著倚靠上帝，在艱難和苦澀中，仍然獲得喜樂和平安。倚靠上帝，絕對不是追求一種感覺，或者快速找到解決問題的方法，而是面對同樣的困難，卻決心選擇過不一樣的生活。

所以，當有人又來告狀時，我不再自卑、自責，認為都是自己的錯，而是說：“主啊，我讚美你！為了我這個自閉兒而謝謝你！……你使我成長……”“主啊，你讓我如何解決這個問題呢？主啊，你幫助我！”

當我們用讚美的方式，邀請上帝介入我們每天的生活，我們就會從上帝領受夠用的恩典。

以我多年的經歷，我發現，當我每天為每個大大小小的恩典而感恩的時候，我就越來越能夠經歷上帝的恩惠。這會帶我進入良性循環：我的心越來越剛強，越來越懂得感恩，孩子就在越來越快樂的環境中，越變越好。

### 對我幫助最大的

還有一個做法，最讓我受益——我每天都花時間親近上帝。每當清晨醒來，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在上帝面前安靜地禱告、默想。我常常想像，主耶穌此刻就在我身旁……那種與祂在一起的感覺，好甜蜜。那是一種祥和中的平安，是在浪潮洶湧大海邊的寧靜。

傷心的時候，我可以在這樣的安靜中得到安慰。上帝的話語，像清泉流淌在我心底。即使許多時候，我什麼感覺都沒有，但我有信心相信，主耶穌此時就坐在我身邊。信心，絕對不是一種感覺，而是意志的選擇，是決定後的行動！

自閉兒的媽媽們啊，你不想靠上帝剛強起來呢？你將如何面對每一天呢？你又如何照顧好，並有力量愛你的孩子呢？想一想那個舉槍殺死自己孩子的母親，如果她倚靠上帝，她怎麼會走到那種心力交瘁的地步呢？爲了你和孩子的健康，今天，就請你做那必不可少的選擇吧！

### 第三、尋找一個屬靈的家庭

我們這些母親，不需要憐憫的眼光、無謂的建議。許多人以爲，我們這些母親很可憐，需要

很多同情和關懷。其實不然。我們與大多數母親一樣，並非弱者，不喜歡被人當作弱者來特殊對待。

我們不喜歡回答那許多好奇的問題，重復解釋爲什麼我們的孩子有不尋常的行爲，這會讓我們感到羞恥和痛苦。別人給我們的五花八門的建議，更會讓我們應接不暇，啼笑皆非。這樣，我們該怎麼回應，才不辜負對方的好意呢？

因此很長一段時間，我不喜歡帶著孩子參加教會的團契。對那些爲特殊家庭設立的團體，我也不感興趣。人的愛心對我來說只是壓力，實在難觸摸到我的內心。

說實在的，我們這些擁有特殊孩子的母親，並不需要“團體活動”。照顧孩子，已經讓我們很忙碌了。我們真正需要的，是一個屬靈的家、一個心靈的歸宿！

這個家，可以讓我們這些特殊兒父母得到心靈的修復，獲得生命的建造。在這裡，我們的孩子被接納——不僅僅是因爲同情，而是因爲上帝的愛。在這裡，我們能獲得一種默契、一種無條件的愛和接納。

我實在盼望教會中充滿愛心的弟兄姊妹，除非你親身經歷過，請不要隨意提供諮詢和建議，因爲那些建議本身，常常帶著論斷：“如果你按我的方法，你的孩子怎麼會像現在這樣呢？”誰能理解我們這些母親所經歷的呢？我們所需要的，並不是外面的建議和幫助，而是內心的力量。因爲

長期的情緒壓抑，我們常常感到孤獨無助，自卑感和羞恥感常常籠罩著我們。我們最需要的，是心靈的輔導！

### 不是為了尋找同情

我去過一個特殊家庭團契。雖然那個團契的活動辦得不錯，但我發現，父母們的生命沒有建造起來，許多人仍活在苦毒、埋怨中。他們在聚會討論時就互吐苦水，對環境仍舊束手無策。雖然這樣的團契讓教會的事工看起來很棒，但對人的生命，有多少益處呢？

另外，特殊團契也營造了一個特殊的環境，使得特殊的家庭在教會中被人同情，被特殊照顧，被另眼相看。這其實是將特殊家庭孤立了！這對我們是祝福嗎？

就我個人而言，我不喜歡特

殊的眼光，也恥於接受特殊的照顧。我不需要人來可憐我。我需要的是一個屬靈的家庭，需要一個充滿愛和憐憫心的小組長，還有一群在愛中能夠接納特殊孩子的組員。

我希望在這個家中，我們這些特殊兒的父母，可以敞開自己的心，坦然分享我們的經歷。我們不會因此而被輕看、被可憐、被論斷！我們的分享不是為了尋找同情，而是為了幫助其他的人。在傾訴中，我們的心就與其他人的心碰撞在一起。我們的經歷不再是痛苦，而會成為別人的祝福！這就是我理想中屬靈的家！

### 上帝的寶貝孩子

我實在很幸運！幾年前，我認識了教會的一個細胞小組，小組長是一個非常可親、可敬的姊妹。也許剛開始，她只是因我的遭遇而關懷和幫助我，但我漸漸發現，她也非常關心我靈命的成長。她知道我自卑，知道我的心時常在高傲與自卑中掙扎，她就竭力幫助我用上帝的眼光看自己。

她常常提醒我：“你是上帝的寶貝孩子，你要活出上帝兒女的尊貴！”她讓我每天對著鏡子，靠著信仰宣告：“我是尊貴的，是又美又善的。我和孩子出生都是沒有錯誤的！”

在她的輔導下，我開始重新認識自己，明白自己在上帝眼中的價值。這實在不容易，她為此花了不少的時間和精力。

我這樣的特殊兒媽媽，如果沒人輔導和帶領，很容易被自卑

感、羞恥感壓垮。然而因為她的愛，因為我和她在信仰中建立起來的屬靈關係，我破碎的心漸漸修復，冰冷的心開始融化。

她對我和孩子的關懷，帶動了小組的其他組員，也對我和孩子有愛和接納。她常常告訴組員，我的孩子就是她的孩子。不管這個孩子多麼淘氣，大家都要接納他，並給予幫助，而不是想把這個孩子從“家”中排擠出去……

我看到，當一個團契的領袖具備這樣的生命，就能帶出一個高品質的團契，成為每個組員的屬靈的家。並且，團契興旺發達——幾年來，這個小組的人數不斷增長，並分成許多小組，建造出許多新的有愛心的領袖。這就是我們自閉兒母親要尋找的屬靈之家！

### 我們也可以幫助別人

多年來，我不能進入主日大堂參加聚會，因為我的孩子無法與其他的孩子一起參加活動，他需要我在身邊緊緊看顧。

有一天，幾個弟兄開始自願自發，輪流代替我看顧我的小兒子，讓我安心在大堂參加敬拜、聽講道。他們這樣做了許多年。我知道，他們不是因為同情，而是因為從上帝來的愛。

這實在是我從上帝領受的極大恩典。對此，我只有感恩。每當我為其他的自閉兒母親禱告時，我除了求上帝醫治她們的孩子，也求上帝將這同樣的恩典給她們！

如今，我已經成為這個小組的小組長，開始效法我昔日的小

組長，關懷組員及其家庭。我發現，我們這些本需要關懷的族群，一但建造起來，是可以幫助別人、成為眾人的祝福的。我們不是永遠需要他人關懷，永遠需要陪伴、幫助。在上帝的家中，我們可以接受恩典，也可以給出祝福。但願教會不要因我們的經歷，把我們放在永遠需要幫助的位置上。

### 最後的鼓勵和叮嚀

我還要鼓勵自閉兒的母親，一定要好好利用社會福利，切莫因各樣的懷疑和懼怕，而獨自承受重擔。

在北美，特殊孩子在學前，以及上學期間，由學區照顧，按照個人情形進入特殊班級，也有進入普通班級的。成年後，成人機構接管。不論怎樣，我們要善於利用社會資源，接受社會各樣的幫助，走出孤獨、無助的困境，給孩子創造更美好的未來。

每一個孩子都是上帝所創造的，都是上帝所愛的。這些特殊孩子，當然也在上帝美好的心意和計劃裡！關鍵是，我們這些做父母的，要放下自己的期望和計劃，幫助孩子活出喜樂和精彩！

雖然自閉兒母親有無盡的煩與憂，但如果我們每天只注視著讓人煩惱的事情，就會愁上加愁。自閉兒的母親啊，這樣的生活，你想繼續下去嗎？其實，你的改變，可以從現在開始，一次只需要走一步，最終，你就可以走出煩和憂了。你願意嗎？

祝你成功！

作者來自中國，現定居美國加州。



# 只管跟隨

## ——續《大山裡的情人節》

| 夔兒 |

（編註：《大山裡的情人節》刊於《舉目》49期，記載著80後的海歸夔兒，在破陋與真情中，與當時的男友，過一個特殊的情人節。此文是繼“情人節”之後的“蜜月行”。）

終於，我和文兵結婚啦！經歷一場結婚大典的“折騰”之後，我們開始了期盼已久的蜜月之旅，目的地是東南亞的柬埔寨。

我知道這有點不尋常。所有人在知道我們要去柬埔寨度蜜月後，都會勸說半天、擔憂半天，最後還是沒法理解，說我們是“神經病”！

其實，原本文兵想去英國，我想去希臘，苦於一直決定不下。最後，索性去個特別之處。

我們之所以認為柬埔寨特別，是因為聽說昔日這個締造吳哥文明的強大帝國，如今淪為全球最貧窮國家之一，有30%的貧困人口，而且整個國家竟要靠幾百個大大小小的NGO（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非政府組織）支撐社會民生。

我們帶著滿肚子的好奇，飛機已經在首都金邊著陸了。

下了飛機，只走了一小段路，就是海關閘口。旅客們分列幾隊，逐一通過。閘口的玻璃窗上貼著英文字板：“Nothing to pay here（無任何費用）。”我和文兵正議論著這句話，到我們了。檢察官居然用中文跟我們說：“兩塊錢！”文兵很快反應過來，用英文說：“佈告欄上不是說，沒有任何費用的嗎？”檢察官瞪了瞪我們，很無奈地蓋了戳，把護照還來，放我們通行。

原來，柬埔寨工資很低，海關職員會利用各種機會貪污。對於外國旅客，他們常會索要幾美元。



古樹下的新婚夫婦

中國人一般都會給他們，以圖方便。看看，他們居然都會用中文管我們要錢。這樣不公義的事，我們絕不妥協！

從機場出來，就感受到柬埔寨的“熱情”了。5月的柬埔寨正逢旱季，烈日當頭，日平均氣溫33攝氏度。好在植被茂密，尤其是國花鳳凰花橘紅燦爛，開得正豔。

許多司機很友好地前來搭訕，招攬生意。我們坐了一輛Tutu車（當地流行的摩托三輪車），向酒店駛去。

第二天，我們從金邊出發，去往Siem Reap市，準備參觀吳哥窟。這兩個城市之間有條交通樞紐——國家6號公路。全程約300公里，可我們的大巴車，卻開了整整6個小時。所謂的國家6號公路，居然是在沙土路中鋪的一條單車道的柏油小路。

一路上穿過一片片低矮的鄉村。透過車窗看去，屋舍是高腳樓的造型，為了儘量遠離下面小池灣裡的蚊蟲。連成片的莊稼地，沒長什麼東西，因為旱季之前剛剛收過一季稻穀。孩子和婦女，懶散地坐在門前，光著腳丫，曬得黝黑。每幾百米，就會有個可供燒香敬佛的祭壇，成為最光鮮靚麗的風景。

“他們的孩子沒有書念嗎？”“大人沒有事情做嗎？”“他們是真的信佛嗎？”我們一路議論著。

### 三

到了 Siem Reap 車站，一大堆司機上來圍住我們。柬埔寨的就業率很低，加上國民文化程度低，做 Tutu 車司機是少有的出路之一。我們把酒店地址拿出來，有個小夥子說知道路，我們就上了他的車。

小夥子叫 Nang，長著烏黑的鬚發，但一看就是有幾天沒洗了。他英語不算太流利，不過，連比劃加猜測，我們溝通得也算不錯。

送我們到酒店後，Nang 主動提出帶我們去吳哥窟買票，並看落日。我們見他熱情，就又上了他的車。

Nang 說，他家就住在吳哥窟的原始森林裡，家裡很窮，從小沒上過什麼學。現在 30 歲了，總要有點事幹，家人就給他湊錢買了輛 Tutu 車，英文也是當司機後跟遊客學的。

我們挺喜歡 Nang 的，所以當 Nang 提出接下來幾天全天為我們服務、帶我們去玩時，我們痛快地就答應了。Nang 高興極了，他居然恭恭敬敬地站在我們面前，雙手合十行了三個鞠躬禮，說是謝謝我們給他工作，否則他就只有睡覺了。

### 四

在後來的幾天，我們每天坐 Nang 的車，一出去就是大半天，在偌大的吳哥窟裡走馬觀花。Nang 會把我們拉到一個寺廟，我們進去逛逛，他在另個出口等我們。

中午的時候，我們會請 Nang 吃午餐。起初，Nang 不好意思，因為我們只需付給他車費，不用包餐。謝飯的時候，我們就給 Nang 講耶穌基督，他也同我們一起禱告。

最後一天，約好早晨 5 點鐘，Nang 來接我們去看日出。等了又等，Nang 還是沒有出現，馬上就要錯過看日出的時間了，我們只好從酒店門口臨時僱了司機。

看日出回來，我和文兵正在小睡，有人敲我們的門。打開一看，竟是 Nang。他很恭敬地站在我們面前，一臉歉意，說，早上弟弟突然生病，他送弟

弟去醫院了。在 Siem Reap 有個免費醫院，誰先排隊就先給誰看，所以 Nang 一早騎車，抱弟弟去那裡排隊。

Nang 一再請我們原諒他的失約。而這之前，他已經為此來過酒店，剛好我們出去沒回來。

想到 Nang 在這麼熱的天氣下，為了道歉所付出的努力，還有他在得到工作後的喜悅，我有些被這個貧窮卻樸實的柬埔寨人打動了。

我們當然原諒了 Nang。

### 五

在我們短短的旅途中，像 Nang 這樣貧窮卻真誠的人還有很多。比如，我們因為 Nang 的失約而認識的新司機 Ferrari，和為我們按摩的 Akon。Ferrari，34 歲，窮得結不起婚。他每天只睡 2 小時，勤奮地打工、學習。我們每遊覽完一個景點回到車邊，他都在忘我地看書。他自學英文、中文、韓文，他沒讀過書，但夢想當老師。

Akon，40 歲，5 年前成了寡婦，有一個兒子。她在一家按摩店工作，每週工作 72 小時。Akon 每月的基本工資是 40 美金，兒子的學費是 55 美金，為了生活，她不得不靠加班來掙錢。

我有些意外的是，柬埔寨人並不遮掩自己的貧窮。對於貧窮的生活和自己貧窮的國家，他們也少有抱怨。他們很積極地、很真誠地面對人生，也願意與別人分享他們的故事。當然，他們需要關愛、需要希望、需要救恩。只是，有誰願意去聽聽他們的心，傳遞那大好的消息——福音呢？

### 六

蜜月行的最後兩天，我們見到了在柬埔寨宣教 15 年的吳牧師夫婦。

我們對吳牧師並不瞭解，只是通過別人介紹，知道金邊有這樣一對宣教士夫婦。我們原本打算在金邊住下後，再請他們吃個晚餐。但當我們從 Siem Reap 回到金邊，酒店已經把我們的房間安排給別的旅客了。我們只好給吳師母打了電話。一個小時後，吳牧師和師母來酒店接我們，我們才知道，原來他們也是中國人。

吳牧師的教會在金邊的郊區，近貧民窟的地

方。他們4年前買下一棟3層樓房，開設幼稚園、小學堂、補習班。他們常去貧民窟探訪。

當晚，吳牧師帶我們去當地人家吃晚飯。那家院子裡鋪了兩張大花布，盤盤碟碟擺在上面，人盤腿坐在花布上，用筷子抓起盤子裡的食物，蘸了醬汁，就放進嘴裡。脫了鞋的腳丫子就在盤邊，蚊子不停地嗡嗡叫，狗在不遠處的樹下。吳牧師夫婦跟主人用高棉語攀談著，非常熟稔、自然的樣子。他們也很細心，時不時向我們講解當地文化。

我們就住在吳牧師的教會裡，條件有些簡陋，很不適合度蜜月。可是，當我們在簡陋的房間裡躺下的時候，我和文兵意識到，這是上帝有意安排我們跟吳牧師夫婦在這樣的環境下見面。

回想我跟文兵的相遇，是在四川震區的一片大山裡。當時上帝給我一個畫面：我和文兵沿著泥濘的土路，去窮人家探訪，把耶穌是救主的好消息傳給他們。因此，我很清楚，在上帝的計劃裡，我和文兵結合，是要受差遣去服事窮人。

如今，我們真的結合了，上帝帶我們來到柬埔寨，來到服事窮人的吳牧師夫婦面前。我們相信，上帝在預備我們，祂有東西要給我們看。想到這層，我們的心中充滿喜樂，很感恩地睡下了。

## 七

第二天一早，果然，我腦海中不斷出現一個短語——“像當地人一樣”！書上介紹，柬埔寨人較為保守，不管男女，從來不穿露肩的衣服。而且男女即便是夫妻，在公眾場合也保持距離，不會有牽手等親密舉動。

我回憶觀察當地人，他們真的像書上說的一樣。然而，因為我的喜好，我帶出來的都是露肩的衣服。更麻煩的是，我總是跟文兵牽手走路。換句話說，我還有很多不能捨棄的自我，使我沒辦法像當地人一樣。

作為遊客，當地人不會介意我是否與他們一樣。然而若要在異文化的地方宣教，必須進入當地人的心中，像他們一樣，做他們的朋友。我看見吳牧師夫婦說當地人的語言、交當地人的朋友、著當地人的衣服、行當地人的禮節和習慣、穿著拖鞋行走、進門脫鞋赤腳……我想起基督限制自己，道成

肉身，像人類一樣生活，為的是來拯救人……

我一直知道，上帝呼召我做宣教的工作，我也一直想進神學院受裝備。可此時，我才體會到，長期地在一個異文化的地方工作，需要捨棄自我，甚至限制自我。而我目前，還沒做好這些準備。

我問文兵，“你準備好了嗎？”文兵很誠懇地回答：“我也沒有。但要為我們負責的是上帝，祂會親自預備我們。等我們成熟的時候，祂一叫我們，我們就義無反顧。”於是，我一邊羞愧地流淚，一邊感恩，把自己交給上帝。

## 八

吳牧師很熱情地邀請我們去補習班觀摩。進入房間，只有2個男孩坐在那裡。吳牧師站在前面，用高棉語教他們英文。面對僅有的2個小男孩，吳牧師精心地準備了單詞卡，很認真地按照字母順序教孩子。一個小時，就為了2個小男孩！我和文兵感動了。

晚飯時，吳牧師夫婦跟我們分享他們的經歷。師母21歲時，被呼召成為宣教士。她的未婚夫吳牧師，卻絲毫沒有這方面的念頭，甚至撰文《不當宣教士的三個理由》。他們結了婚，師母為之禱告6年，吳牧師終於回應呼召，帶著妻子去了菲律賓，一呆就是11年……

我問吳牧師：“你怎麼理解‘宣教士’這個詞？”他說：“就是人換個地方活著，為主作見證！”我說：“怎麼能15年，這麼久？”他說：“靠著上帝的恩典。”

## 九

從柬埔寨回來，我們更加知道，我們的一生都是為了完成上帝託付的使命。我和文兵的相遇、相知、相愛，到以後日日夜夜的相守，都是為了這個使命。所以，並不是我們“神經病”地選擇去柬埔寨這個貧民國度蜜月，而是上帝要我們這對新婚夫婦再次認清我們的使命。我們的一切，都已經與上帝的使命分割不開了。

有長輩挑戰我們：“要不要再回柬埔寨，在那裡工作？”

我們說：“請繼續為我們禱告！” ◆

# 在那遙遠的地方

| 嚴 行 |

**柬**埔寨，離多倫多是那麼遙遠！把地球儀轉 180 度，才會在與加拿大完全相反的地方，找到那塊補丁般的國土、古老的高棉民族所在地。今晚，若不是這 2 位去柬埔寨宣教的基督徒來分享他們的經歷，我想，我可能永遠不會再去關注那樣一個偏僻、陌生，且在國際社會中長期默默無聞的國家吧？

上個世紀六、七十年代，因為那個長著娃娃臉的西哈努克國王流亡到中國，中國人對“柬埔寨”也算耳熟能詳。尤其是在全國一片藍色、軍綠色的時期，西哈努克王后美麗的妝容、曳地袒背的華貴禮服，讓我們瞠目，如見天仙。

文革後，柬埔寨淡出中國人的視線，漸漸退入遺忘的角落。

後來，斷斷續續風聞柬埔寨波爾布特紅色高棉的恐怖（殺人如麻），知道如同在中國一樣，苦難也浸透了那片土地。

時隔多年，在北美富裕、安定的環境中，在安大略湖畔美麗、靜謐的藍天白雲之下，我們誰還真的記得“世界上還有 2/3 的受苦人”？

然而，上帝沒有遺棄柬埔寨人。上帝記得他們。宣教士記得他們。我們認識的 Hank、Ellen 夫婦，即和許多同道者一起，萬里迢迢飛奔赴柬埔寨，為那裡的貧民治病、送上藥物，也帶去上帝的福音。

## 貧窮是如此觸目驚心

Hank 每年都去柬埔寨，已經多年。Hank 說，他第一次到那裡，就深深地被柬埔寨人的苦難震撼

了。他最深的感覺就是，不想回來了。他渴望留在柬埔寨人之中，長期為他們服務。

來到柬埔寨，彷彿時光倒流，一下子退到農耕文明階段。貧窮是如此觸目驚心：沒有自來水，缺電（每天只有 2 小時供電），當地人只有破爛的草棚栖身，土路坑窪不平，小孩子極度營養不良，個頭比北美同齡孩子相差很多……

70 年代，波爾布特（柬埔寨共產黨總書記）的紅色恐怖時期，約有 200 多萬柬埔寨人被屠殺，占 700 萬柬埔寨人口的 1/3 到 1/4。另有 100 多萬人飢餓而死。這個最貧窮的國家，擁有幾項世界之最：全世界埋藏地雷最多的國家；世界上被地雷炸死、炸殘人數最多的國家（至今尚有未挖出的地雷 1,000

多萬顆，平均每人一顆）。識字率、嬰兒死亡率和平均壽命等，都排世界之末。

## 我一天只能吃一頓飯

Hank 所在地醫療隊，來到一個村莊小學，冒著難以承受的酷熱為當地人義診。有一位第一次參加這項工作的美國醫生，對當地孩子身體狀況之差，深感驚訝。他通過翻譯，耐心地告訴孩子的母親：“只要每週讓孩子吃 1 個雞蛋，情況就會改善很多！”然而，美國醫生哪裡知道，孩子和他母親多年沒吃過雞蛋了！他們根本吃不起！

發藥的工作人員，對拿藥的小女孩慢慢解釋：“這藥，1 天 3 次，你早飯後吃 1 粒；午飯後吃 1 粒；晚飯之後再吃 1 粒，記得啊！”女孩用乾瘦的小手捧著藥，說：“我一天只能吃一頓飯，不知道怎麼吃這藥……”



位於柬埔寨首府金邊以南，約 15 公里的紅色高棉殺人場（The Killing Fields of Choeung Ek），又被稱作“鐘屋”，附近挖掘出來的 8000 骷髏頭顱，按照年齡和性別，放在玻璃櫃中。上圖為放置兒童頭顱的兩層玻璃櫃。

當地的孩子，幾歲就要幫著家裡幹活。10 幾歲就到工廠打工，為每天掙 2 美元而辛苦勞動。很多人早早身體損傷。

多數生活在農村的人連這 2 美元收入都求而不得。他們只能吃自家田地所產。大多時候，只能吃生長最快的空心菜，以致於成人面帶菜色，兒童則因嚴重營養不平衡，造成心臟發育不良，面色發青、發紫。

這裡的水是沒有消毒的，熱帶雨林氣候又讓各種病菌、寄生蟲迅速繁殖，疾病時常流行。從北美去的人都不敢直接喝當地的水，再熱也不敢吃降暑的冰塊，因為只要吃 1 塊，就會 1 天拉 20 多次肚子。

Hank 連去了 5 年，很有經驗。他堅持只喝瓶裝水——哪怕在高溫下，水都熱得燙嘴了。他的最高紀錄，是一天喝下 24 瓶水，而且根本不用去廁所，全都轉成汗水流掉了——他們去的時候是旱季，平均高溫 45°C。

### 醫治他們飽受創傷的心

在柬埔寨期間，他們一方面深切地感受到當地人的苦難與貧乏，另一方面也看到當地人因恐懼而極力膜拜偶像，以致在如此窮困的地區，到處可見金碧輝煌的廟宇。他們住的那一條街上，就矗立著 4 座大廟！很多人怕孩子活不下來，就去廟裡求一條紅繩，綁在孩子的頸上，盼能拴住孩子的命。

參加醫療宣教隊的人，因此對傳福音更加急迫了。他們通過救治、通過愛的行動，也通過直接的宣講和發放宣傳單，向當地人傳遞上帝的愛。一個年輕的美國物理博士，她不懂醫學，也不懂當地語言，就幫著做分診的工作，帶病人到不同的醫生那裡。她對每一個病人——無論是成人還是孩子，都鞠躬、微笑，用身體語言表達愛與關懷。

醫療隊的人很清楚，即使他們全力以赴，也只

能幫助很小一部分柬埔寨人。只有基督信仰在這片土地上扎根，才能真正復興這個民族。

他們利用各種條件和時機進行佈道，帶領一批批人歸信耶穌基督。在醫治身體疾患的同時，醫治他們飽受創傷的心。

### 愁苦的臉上煥發了笑容

當上帝之愛通過醫療宣教流入的時候，當地人愁苦的臉上煥發了笑容。錄像中、照片中，我們看到，原來，柬埔寨孩子笑起來是如此漂亮，每個孩子都有一雙美麗的大眼睛，配著他們熱帶地區特有的淺褐色皮膚，黑白分明，閃爍動人。

Hank 動情地說：“到過那裡，我的世界從此不再一樣。不是我幫助了他們，而是他們改變了我。我看到了自己身為工程師的無能，我在那裡連基本

生存能力都沒有。我也看到了自己的無力，我沒辦法幫助無數有需要的人。

“我們很渺小，但上帝的愛很博大，有上帝的愛在這裡生長，那就是真正的盼望了。對我來說，參加宣教之後，我的人生觀、價值觀改變很大。我不再對個人生活幸福有什麼興趣了。現在我雖然近 70 歲了，還不退休，就是為了多掙錢，能夠承擔去柬埔寨的費用，能多去那裡服務幾次！”

Hank 振奮地講述著，我們流著淚傾聽。

柬埔寨，這個離多倫多遙遠的地方，現在似乎釘進了我們每一個人心裡。那些美麗的大眼睛，在提示我們這個世界對福音的需要、這個世界對上帝之愛的渴望，更提醒我們回應主耶穌的大使命。

在多倫多早春清冽的寒風中，柬埔寨為我們帶來一股強勁的熱浪，久久不息……

作者來自中國。從事文學理論與文化研究工作。目前在多倫多華人福音堂事奉。



西哈努克國王和王后

中國教會60年(四)

# 春風吹又生

謝文郁

(繼上期)

1978年，在鄧小平的組織和推動下，中國開始實行改革開放政策。這是中國政府施政的轉捩點，也是中國現代歷史上的轉捩點。從此，中國社會的發展，開始展現新的一頁。中國教會也開始為上帝做新的見證。

## 擋住福音的大牆

近代以來，在西方列強的衝擊下，中國人在救亡心態中尋找強國之路。五四運動的旗手們，認為在“民主”和“科學”中找到了這一道路。他們大力鼓吹理性主義，反對宗教，認為宗教如同迷信，違反理性、違反科學。

很顯然，這是一種以人的理性為本的人文主義思潮。在1922—1927年的非基運動中，這是內在動力；在1949年開始的共產主義運動中，這仍然是主要推手。

非基運動期間，面對五四新文化運動所喚起的熱情，以及中國思想界開始興起的理性主義，西方宣教士深感好像面臨一堵又高又厚又結實的牆，擋住了福音的傳播。為此，他們發動了長時間的跨宗派聯合禱告，求上帝拆毀這堵牆。

然而，上帝似乎沒有理會他們的禱告。很快地，中國進入了動盪不安：8年抗戰，加上3年內戰。接著，信奉馬克思主義的共產黨執政。一個政治運動接一個政治運動，和傳統決裂，要建立一個崇尚理性的理想社會。

在馬克思主義這種意識形態中，以人的理性為本的人文主義，獲得了終極性的表達。這堵理性主義大牆，是越築越厚、越高、越結實了。

我們看到，在五四精神的推動下，中國人愈發相信自己的理性和能力，高喊“人定勝天”，堅決

拒絕上帝的祝福。70年代之後，在中國大陸這塊土地上，已經沒有公開的教會活動，甚至連“基督教這個名詞都不容易聽到。

五四運動的精神，似乎已經主宰了中國人的思維；上帝究竟要如何祝福中國呢？所有關心中國基督教發展的人，都困惑不解。

## 在這極端中窒息

當中國人以為自己的理性和力量可以做一切事情時，上帝和中國人開了一個玩笑：放手讓我們的理性往極端方向發揮！

人在理性中追求控制一切，把所有事情（包括人的思想、感情、活動）都控制在秩序裡。在70年代的中國社會是井然有序的：一切都聽從上級的安排，思想必須和中央保持一致，講話只能重複上級規定好的語言，工作也是組織上安排的。糧食要糧票，食油要油票，買肉要肉票，燒煤要煤票，等等。

這樣的社會，當然也是死板的：思想保持一致，說話保持一致，行動保持一致，每人每月分配油票4兩、肉票半斤，等等。一旦遇到農業欠收，就連這些供應也無法保證。中國社會在控制秩序中停滯不前，中國經濟在理性計劃中走向崩毀！可以說，五四運動的理性主義追求，在這裡已經實現了。中國社會在五四精神中走向極端，並在這極端中窒息。

這便是人在理性上，對中國社會進行控制的典型寫照！

人的理性是在推論中進行的，推論是從前提出發的。也就是說，理性需要推論前提作為出發點。毛澤東在世時，這個推論前提自然就是毛澤東的思想和說法。1976年毛澤東去世後，“兩個凡是”



陶克 攝

（“凡是毛主席作出的決策，我們都必須擁護，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們要始終不渝地遵循”），被奉為推論前提。

先是對社會各階層的人進行控制，進而是對自己的部下進行控制，最後是人人自危：對他人進行嚴格的控制，反過來是自己被嚴格地控制。鎮壓別人，自己也被鎮壓。現實就是這樣嚴酷的！在這種理性推論中，在嚴格的控制中，中國人的思維走向死亡，中國社會也走向死亡。

### 摸著石頭過河論

鄧小平作為國家領導人，在文革期間又起又落，幾乎成了政治鬥爭的犧牲品。對於徹底的理性控制帶給個人和社會的危害，有親身的體會。當他第3次復出，推動改革開放時，提出了“黑貓白貓論”和“摸著石頭過河論”，主要目的就是對抗“兩個凡是論”。

與此同時，他在思想理論界，推動“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大討論。這個討論，也稱為思想解放運動。就其直接訴求而言，是反對“兩個凡是論”；就其思想運動而言，是反對空洞的理論爭論，而在實際上，消解了中國思想界中，佔據主流的理性主義思維。

理論之爭是嚴格的理性主義，鄧小平深深感受

到這種理論之爭（資本主義對社會主義之爭），只會給中國帶來災難，必須放棄！他的“摸著石頭過河論”，具有相當的非理性傾向，是在對河流的深淺、河岸在何處無知的情況下，往前走！

當然，鄧小平不是基督徒。他無法直接領受上帝的啓示和引導。但是，我們相信，上帝在中國歷史發展中，掌握著主權。

五四運動以來，上帝放手，讓中國人的理性主義得到充分發展，目的是要中國人知道理性力量的極限。鄧小平在落難中看見了這個極限，並力圖帶領中國人擺脫制約，另尋出路。這是上帝拆毀這堵大牆的一步。

上帝聽到了西方宣教士跨宗派的聯合禱告。祂按照祂的方式，一步一步地拆毀這堵阻攔福音進入中國的大牆，直至完全、徹底的拆毀。

### 給三自教會鬆綁

接著，中國社會進入了改革開放時期。同時，政府開始給三自教會鬆綁。

1978年12月1－11日，全國宗教工作會議在北京召開，學習並討論了中央統戰部的《關於當前宗教工作中急需解決的兩個政策性問題的請示報告》，強調宗教領域統戰工作的重要性。很快地，國務院恢復了宗教事務局，落實宗教政策。

1979年2月1日，上海宗教局邀請宗教界人士參加茶話會。吳耀宗作為基督教代表，參加了會議，並發表講話，認為宗教信仰自由是憲法賦予的權利，主張基督徒參加現代化建設。

同年6月，上海三自會恢復活動，著手重開教堂，進行主日崇拜。全國各地的教堂建築，也陸續地歸還給教會。

1979年3月15日，《人民日報》發表短文《宗教和封建迷信》，認為基督教等宗教作為“建制性

的宗教”，和“封建迷信”不同，只要正確引導和管理，可以參與到社會主義建設中來。

這是一篇試探性的文章。同年 10 月 17 日，《人民日報》發表文章《全面貫徹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強調宗教問題是人民內部矛盾，不能採取壓制、打擊，而是要團結信徒，進行正確引導和教育。

1980 年 10 月，政府爲了適應與海外基督教機構的聯繫，成立了中國基督教協會。由於政府認可的教會只有三自教會，所以，協會只有一個成員，那就是三自教會。這樣一來，協會和三自會等於合爲一家。從此，在中國教會史上有了“基督教兩會”這一稱謂。

進入 80 年代後，多年不見蹤影的基督教，突然又出現在中國大陸，但像一個大病未癒的病人，舉步維艱。雖然教堂已經歸還，教會崇拜活動開始恢復，然而，教會領袖心有餘悸，對政府的政治控制唯唯諾諾，甚至心甘情願地配合政府的宣傳，與政府忠實合作。

不過，作爲教會領袖，必須配合政府的統戰工作，儘快恢復教會活動。擺在他們面前的困難是，教會崇拜活動需要牧師，各項事工需要人才，信徒屬靈生活需要聖經、讚美詩，和各種屬靈書籍。一切都奇缺！於是，開始恢復神學院，和印刷聖經、讚美詩，並籌備《天風》雜誌復刊。

教堂開始了久違的教會生活，與久違了的敬拜讚美聲！參加教會活動的信徒，主要是年邁老人。他們多年沒有進過教會，沒有領受聖餐，甚至沒有禱告生活。不過，他們還記得自己擁有基督徒這個名分。這麼多年的苦難，他們挺過來了。這不是容易的。因此，他們向上帝獻上感恩的心。

### 三自和家庭教會

整個 80 年代，三自教會穩步恢復，迅速發展。註冊信徒人數，在這個 10 年中，從 70 萬增長到 400 萬（不計家庭教會信徒）。

1979 年，三自教會領袖吳耀宗和趙紫宸相繼去世。丁光訓成爲三自教會的主要領導人。

1980 年 10 月，全國基督教會議在南京召開。會前，丁光訓爲了和家庭教會和好，專門邀請家庭

教會領袖座談。在這種和好的精神驅動下，該次會議的決議中，加進了有關家庭教會的條文：承認家庭教會，不以之爲非法，但家庭教會要走“愛國愛教的道路”！

1989 年 2 月，丁光訓在洛杉磯訪問時，談到要在 1991 年解散三自教會，並確立中國基督教協會爲最高機構，管理中國眾教會。不過，這一想法並未實現。

80 年代是中國社會解放思想的年代。其思想解放運動，似乎也引發了丁光訓的反思。眾人皆知，三自運動始於 50 年代，因緊跟著中國政府當時採取的消滅宗教政策，三自運動的領導人做了很多傷害教會和信徒的事。丁光訓希望能夠卸下這個歷史包袱，並努力去做一些補償。

1988 年，丁光訓和金陵神學院學生談到：“50 年代後期起，以階級鬥爭爲綱的路線、‘左’的路線、恨的路線，在我國日益抬頭……我追隨過這條路線……我正在按我今天的認識，投身於反‘左’工作。現在，我在神學院，在教會，在社會上，都盡我的力，不讓‘左’的東西繼續害人。我求上帝悅納我這一懺悔的表現。”

就丁光訓在 80 年代的所作所爲來看，這段話在相當程度上是真誠的。他積極推動各級地方政府，落實中央的宗教政策。在爲三自教會說話的同時，也照顧到家庭教會的存在，甚至希望三自教會和家庭教會能夠和好、聯合。

然而，三自教會背負著沉重的歷史包袱。它一直是中國政府的一顆棋子，也參與迫害了不願參加三自教會的弟兄姐妹。隨著在 50 年代“三自愛國運動”中受迫害、入獄的家庭教會領袖陸續出獄，三自教會領袖在運動初期的醜惡作爲，越來越多地暴露出來。於是，三自教會和家庭教會，在 80 年代初出現的那一點點和好氣氛，很快就消失得無影無蹤了。雙方的不信任，進一步加深。

### 不是幸運，是保守

在惡劣的環境中，在中國社會的角落，基督教家庭教會以不被人注意的方式，迅猛地發展了。

70 年代的中國，人們小心翼翼地生活著。一個



無意的動作，如沒有在牆壁上掛好毛主席像，或毛主席的書在桌子上沒有放整齊，就可能被當作反革命，揪出來批鬥，甚至入獄。一句不在意的話，如調侃某位領導，在他人舉報下，也會成爲“階級敵人的惡意攻擊”，從此終結政治生命。能夠挺過這10年，對於每一位中國人來說，都是一種幸運，值得謝天謝地！當時能夠繼續秘密聚會的基督徒，屈指可數，因爲一旦被發現，就是滅頂之災。絕大部分基督徒和其他中國人一樣，謹言慎行，免得在政治上說錯話、做錯事。沒有人敢在大街上公然宣佈：我是基督徒！只敢在心裡暗暗地禱告。

在上帝的帶領下，他們終於走過了死蔭幽谷，持守了自己的信仰。他們明白，這不是幸運，這是來自上帝的保守，所以他們首先感謝的是主恩。80年代初期家庭教會聚會時，大家掛在嘴上的，就是這句話：“你嚐過主恩的滋味嗎？”就這一句話，幾十年來的甜酸苦辣，都化作了“主恩的滋味”。僅僅憑著這句話，大家在一起聚會、分享，進而傳福音，給那些沒有嚐過主恩滋味的人。

### 這是收割的季節

雖然，王明道、袁相枕、謝模善、林獻羔等這些老一輩的傳道人，出獄後有好幾年，都在受監視的狀態，無法在更廣範圍內，帶領教會。但家庭教會在80年代的復興和發展，幾乎是無法追逐的！進如雨後春筍般，家庭教會在各地出現，人數急劇上升。林獻羔回憶：“1979年9月，大馬站恢復聚會，開始時每次只有4、5人。之後，便迅速增長。我們把天台蓋起來，作聚會用；到1981年2月，已經是在3樓講道，2樓以播音器播音了。後來雖因我尚有5年附加刑，沒有集會自由，而暫停大聚會半年，但卻藉著這半年的時間，把破舊不堪的樓房重新修建，實在是上帝巧妙的安排。至此，在這裡受浸的弟兄姊妹已有43批，共1364人（1980年7月6日至1988年10月4日），每主日均有300多人聚會。”

一則記載：山西省侯馬的“耶穌家庭”，於1979年就開始恢復聚會，吸引了100餘人參加。1982年，傳道人高老先生出獄，帶領這個教會。1988年，高老先生去世，前來送行的基督徒達千人以上，送葬隊伍十分壯觀。

在經歷了文化大革命這場政治運動之後，基督教似乎消失了。然而，當我們進入80年代這段歷史時，我們不得不驚歎，上帝在中國教會復興上的奇妙作爲！文化大革命的破四舊運動，衝擊了所有宗教，傳統的佛教和五花八門的民間宗教，首當其衝。這場運動給基督教福音在中國大陸的傳播，掃清了障礙。當政府給教會鬆綁時，基督教內部沒有人會想到，原來莊稼已經熟了！

這是收割的季節！

（未完待續）

作者現為北美中華福音神學院歷史神學教授。

### 搏君一燦 肋骨

| 秦王 畫 |



# 我是大兒子嗎？

## ——讀《一擲千金的上帝》

范學德

《一擲千金的上帝》（*The Prodigal God*）是一本小書，作者是紐約的牧師，提姆·凱樂（Timothy Keller）。三一神學院的著名教授卡森（D. A. Carson）評價說，沒有什麼書比凱樂的這本小書，更有力地闡明了上帝“一擲千金”的恩典。

這句話有點誇大了。比如，曼寧的《衣衫襤褸的福音》，就足以與《一擲千金的上帝》相媲美（也許，《衣衫襤褸的福音》不屬於小書），還有盧雲的《浪子回頭》。

這些年來，我講道時多次問聽眾：古今中外，最偉大的短篇小說是哪一篇——它最精煉、最深刻，並且改變了最多人的生命？

我的答案是，它就是耶穌所講的“浪子回頭”的故事。

因其如此偉大，古往今來，相關的研究著作不計其數。《一擲千金的上帝》，就是其中的一本，並且，是一部傑作。更可喜的是，它的篇幅也很小，中文譯本才 100 多頁。

### 兩個迷失的兒子

在眾多的研究、注釋的書籍中，該書的特點在哪裡？我認為，最突出之處，就在於扭轉了人的視野。絕大多數的著作，都把耶穌講的故事，冠以“浪子回頭”的題目。提姆·凱樂卻說，錯了，應該叫做“兩個迷失的兒子”，“上帝不計一切的恩典，是我們最大的盼望，是我們生命改變的經歷，也是這本書的主題。”（見該書引言）

凱樂認為，故事裡的兩個兄弟，代表著世人所走的兩條路線：一條是遠離上帝的路線，另外一條是尋求被天國接納的路線（第 5 頁）。前者，以小兒子為代表，模式是發掘自我；後者，以大兒子為代表，路線是遵守道德規範。

前一條路線認為，獨立的人應當自由地、追尋自己的目標，與自我實現，不用在乎傳統或者風俗習慣。後者則認為，我不會照著自己的想法去行事，我會照著傳統和社會的要求行事（第 28-29 頁）。

耶穌這個故事所喻指的，其實不是離家出走的罪人，而是那些遵行律法要求的宗教人士。這與耶穌的一再批評法利賽人，相互一致。法利賽人就是大兒子。

凱樂指出，大兒子和小兒子一樣，也是叛逆的。“其實他所要的，和他弟弟所要的一樣——想要父親擁有的東西，超過想要父親。他對父親的怨恨，也和他弟弟沒有兩樣。”（第 33 頁）

藉著大兒子的行徑，凱樂帶領我們反思“罪”：“即使我們沒有違反任何道德規範，我們仍可能是在靈性上徹底迷失，且最是放蕩敗壞的人。為什麼呢？因為罪不只是破壞規則而已，也是將自己放在上帝的位置上，成為救主、主宰和審判者，就像比喻中的兩個兒子做的事——尋求脫離父親的權威。”（第 39-40 頁）

### 大兒子式的迷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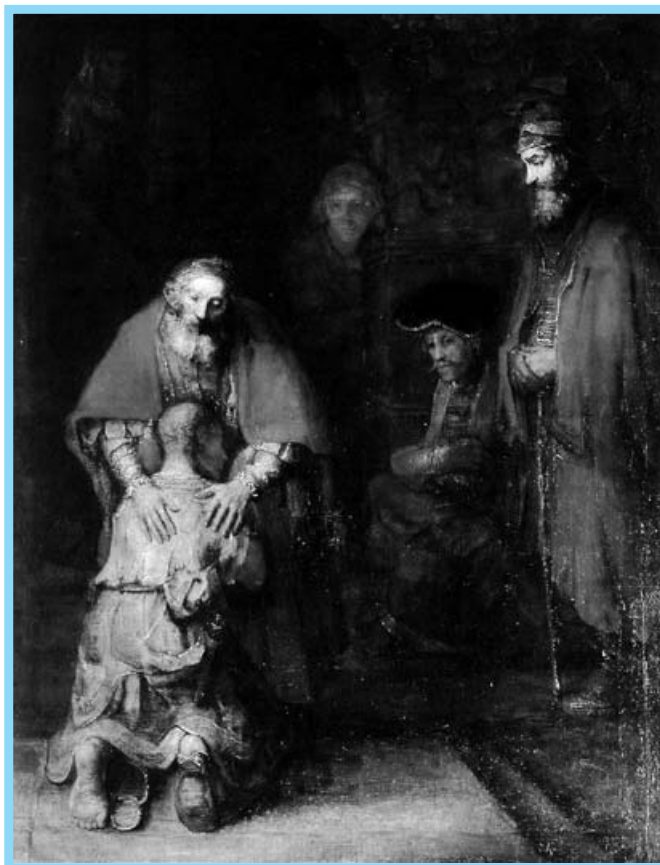
凱樂重新定義了“迷失”。小兒子的迷失一目瞭然，但大兒子呢？

“大兒子式的迷失”有 4 個表徵：其一，在生活不順利時，不只感到難過，心中更有深深的怒火和苦毒。其二，有強烈的自我優越感。其肯定自我的主要方法，是和他人競爭、比較。其三，因畏懼而產生順服，但沒有喜樂。其四，不能確定父親對自己的愛，因而產生空虛感。

“今天有許多人放棄了信仰，因為他們清楚看見，在各大宗教裡面，充滿了大兒子類型的人”（第 61 頁）。大兒子的存在，成為小兒子離家出走的重

要原因。

最後，提姆·凱樂指出一個問題：如何把耶穌的教訓落在我們的生活中。他的回答是：1. 救恩是經歷性的。你要親身感受到耶穌的愛，這會使一切變得不同。2. 救恩是實質性的。耶穌最終的目的，不僅是個人得救，而且是整個世界更新。3. 救恩是個人性的。一切的改變都來自對救恩的深入瞭解。正如路德所總結的那樣，“我們是單單因信得救（不是靠行為），但這信心並非單獨存留”（第113頁）。4. 救恩是共享性的。



油畫《浪子回家》（The Return of the Prodigal Son），荷蘭畫家林布蘭（Rembrandt Harmenszoon van Rijn，1606-1669）的作品，現存於聖彼得堡的冬宮博物館（Hermitage Museum）

## 在錯誤之地尋找

讀了幾遍《一擲千金的上帝》，想起盧雲神父寫的《浪子回頭——一個歸家的故事》一書（中文版由徐成德翻譯，台灣校園出版社出版）。書中精闢的話語一再擊中我的心，促使我不斷認識自己、認識耶穌基督，也認識耶穌所講的這個故事。

盧雲說：“每次當我對稱我為愛子的聲音失去

家。”（第96頁）

還有許多許多，這一切，都有待於讀者去發現，去思索。

作者現住美國伊利諾州，自由傳道。

搏君  
一燦

## 自負與自盲

臨風

有位老貢生很自負，總以為文章是自己的好，到處示人。有次拿給一位行家看。這位行家知道他的習性，看完後稱讚說：“閣下文章高明，有雙錘擊鼓之妙，當焚香拜讀。”老貢生欣然地走了。旁邊有人聽得雲裡霧裡，就問行家說，你這段話究竟何所指？他哈哈一笑，說，“雙錘擊鼓”就是“不通、不通”的意思，至於“焚香拜讀”嗎，那是因為太臭了！

作者為本刊特約編輯。

# 不要患健忘症

## ——在感恩節讀《清教徒的腳蹤》

王志希 |

今年感恩節，機緣巧合，閱讀了出版不久的中譯本《清教徒的腳蹤》。該書收錄了上世紀 50 年代至 70 年代，英國著名傳道人鍾馬田（Martyn Lloyd-Jones）在“清教徒論壇”（研討會）宣讀的多篇論文。跟隨著鍾馬田的筆端，我第一次走近（還不敢說“走進”）清教徒的生活。

鍾馬田常根據教會歷史事件的年份，擬定其論文的主題。例如，1964 年是懷特菲爾德誕辰 250 周年，鍾馬田即著文《約翰·加爾文和喬治·懷特菲爾德》；1966 年是公理會教堂在英國成立 350 周年，其文即為《亨利·雅各和第一個公理會教會》；1973 年是哈里斯逝世 200 周年，其文即為《哈里斯與復興》……

此種不斷回顧教會歷史上的偉人，及其思想、事蹟的模式，令人印象深刻。更發人深省的是，鍾馬田在 1969 年“清教徒論壇”提交的論文，題為《我們能從歷史領受教訓嗎？》，用意不言而喻——我們必須不斷回到清教徒的歷史中，“領受教訓”。

於是，我才猛然發現，感恩節不僅僅是感恩的好節期，我們更可以藉此回想 17 世紀 20 年代，乘坐五月花號抵達新大陸的那批天路客給我們的信仰承傳。

### 要追終慎遠

在感恩節為自己的生命感恩，這一點或許不難，但追終慎遠，卻是人常忽略的。神學家 John Stonestreet 在一篇文章中指出：“基督徒好像患了健忘症。換言之，我們一點不瞭解自己的歷史。”接著，他以自己的經歷，強調研讀教會歷史的重要性：

“在神學院……研讀教會史是我生命成長最重要的時光。基督教家庭和學校造就了我，只是以前

我並不瞭解教會史——但學習教會史擺正且深化了我的信仰……《希伯來書》的作者，在第 11 章給我們上了堂歷史課後，才在第 12 章告訴我們，要奔跑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

的確，《希伯來書》第 11 章，相當於縮略版的“舊約時代屬靈偉人列傳”——不是發空論，而是以具體的歷史為根基，教導我們“信心”。

需指出的是，在新約聖經中，不單《希伯來書》一卷書為我們回顧了舊約時代歷史，如《使徒行傳》亦然——“大有信心、聖靈充滿”（參《徒》6：5）的司提反，在公會上為自己申訴時，也為眾人回顧了亞伯拉罕、約瑟、摩西等舊約人物的歷史；保羅來到安提阿，也回顧了以色列百姓出埃及、進迦南、設士師、立君王的歷史，以“勸勉眾人”（參《徒》13：15）。

據 Mark Driscoll 牧師在《論舊約》（*On the Old Testament*）中統計，新約聖經中明確引用舊約聖經約有 300 處，而暗示部分更多達 4000 處。因此，若不研讀舊約，很難深入理解新約。而舊約中的敘事部分，記載的就是猶太人的歷史。因此，對於新約時代的初期信徒而言，“閱讀、回想”舊約時代的歷史，有著至關重要的信仰意義。

對於舊約時代的以色列人而言，“閱讀、回想”歷史，亦發揮著引人注目的作用。例如，舊約聖經中，上帝及摩西都不斷地提醒百姓，謹記以色列民族的歷史——耶和華將他們“從埃及地領出來”（例如，《出》29：46；《利》11：45；《民》15：41；《耶》11：4；《彌》6：4）。

又如，摩西將死、以色列人將進入迦南地前，耶和華對摩西最後的囑咐，竟是要他寫一首歌，傳給以色列的後裔，讓後世子孫謹記歷史：他們祖先



“第一個感恩節”（The First Thanksgiving at Plymouth），是美國女畫家 Jennie Brownscombe(1850–1936)1914 的作品，紀念 1621 年，清教徒在普利茅斯的第一個感恩敬拜。現存於美國普利茅斯的清教徒紀念博物館（Pilgrims Hall Museum, Plymouth, Massachusetts）

在順境中，曾離棄耶和華、轉拜他神、毀掉與耶和華之約（《申》31：19-22），後更遺忘歷史，“不知道耶和華，也不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的事”（參《士》2：10），離棄耶和華，行惡事，拜偶像……

### 人是健忘的

人實在是健忘的。我相信鍾馬田認為，我們不該遺忘舊約時代的救贖歷史，不該遺忘新約時代初期使徒的歷史，不該遺忘宗教改革至今的教會歷史……否則，我們的信仰也是有疑問的。

在討論懷特菲爾德時，鍾馬田指出，當代的信徒遺忘了這位偉大的講道者——這也意味著，我們對上帝曾經的作為失去了興趣——“若某福音派對教會歷史不感興趣，那這種福音派肯定出了問題。”因為，若我們真認識上帝，定然對祂所有的作為，包括祂在教會成長的歷史中所成就的事，有濃厚興趣。

鍾馬田鼓勵信徒，不要只是參加聚會，不要把全部精力投入福音派圈子中各樣活動，要學習安靜在家中閱讀“過去”，閱讀有深度、踏實的歷史經典，因為“復興的現象，往往會在人勤讀例如《愛

德華滋著作全集》這一類屬靈書籍以後出現”。

當然，鍾馬田也並非要我們死讀歷史。他認識 3 個歷史學家，這 3 人皓首窮經，專門研究基督教歷史。然而，他們畢生專注的宗教大復興和屬靈偉人研究，卻絲毫不影響他們的生活——對他們而言，那些不過是學術研究，與生命和生活無關。

埋首故紙堆中卻不問世事，徒增知識，“結果卻忘了自己身處的充滿罪惡的世界”，亦不會領人歸主，“這是悟性與才幹過人的人最常遇見的試探”，鍾馬田說。他提醒我們，要從清教徒的歷史中汲取教訓，但不可變成“傳講清教徒”，即，不可用清教徒及其著述替代自己的認真思考和心靈感動。

### “第 29 章”

《使徒行傳》僅有 28 章，而後世基督徒用生命所描繪的，包括初期使徒之後的近 2,000 年的教會歷史，是《使徒行傳》的“第 29 章”。在這感恩的季節，我們亦當閱讀教會歷史，如耶和華要摩西撰寫歷史詩歌一樣，將上帝整全的奇妙作為，存在心中，“念誦不忘”。 ◆

作者為廈門大學法學院法理學碩士。

# 絲瓜，和我的終身大事

郝大衛

復活節的早上，在一首詩歌中醒來，卻只記得夢中詩歌的3個字“主的愛，主的愛”。5日由京返滬，一路蒙主奇妙引導，本來沒有臥鋪，卻很好地休息了一晚。

早上在火車上醒來時，正值朝陽東升，讀到《哥林多後書》1：12“……見證我們憑著上帝的聖潔和誠實，在世為人，不靠人的聰明，乃靠上帝的恩惠……”

是的，主啊，過去的路，我雖然一次次依靠自己的聰明，而每一次的結局，你總讓我看到，所能依靠的，唯有你的恩惠、你的應許。我們若尋求你，你必使我們尋見；等候你的，必不至羞愧。

## 小小的卡片

我出生在山東，家中幾代都是基督徒。很小的時候，我便能讀經、禱告。然而，我內心對上帝並沒有認識，只是有一些懼怕，卻又因自己擁有聖經知識與口才，極其驕傲。

2002年2月，我16歲，高中二年級，參加了山東某地的中學生冬令營。營會的內容已經記不清了，只記得2月18號的晚上，小組的虞老師帶我們，學習青少年如何為自己的婚姻做準備。在一張小小的卡片上，老師讓我們這群男孩子寫下：“我在上帝面前禱告，求上帝預備我的‘她’是……”

當時我很不以為然，覺得：“一群孩子（小組裡很多初中生，甚至小學生）如何知道這些事情？”但我還是順服、按老師的要求寫下了（沒想到後來成為極大的祝福）：

1. 真敬畏耶和華（我看到很多家庭，雖然信主，但因為夫妻對上帝的認識、追求有差異，影響了家庭的和睦）。
2. 孝敬父母。
3. 漂亮，賢惠，不婆婆媽媽。

4. 要麼比我強很多，要麼不如我（總之，兩個人之間不要競爭。那個時候並不知道愛裡面沒有爭競，而且上帝對婚姻的要求，乃是愛與順服）。

5. ……（省略號的意思是，其他的多多益善了）  
卡片的反面，是我們在上帝面前的誓約，“我願意為‘她’，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及落款。

特別值得感恩的是，從那次營會以後，我開始認真讀經，讀屬靈著作。上帝也慢慢讓我嘗到祂的甘甜。

## 大學不戀愛

大學期間，我雖也被一些女孩子吸引，但總是被當年的誓約所提醒：我要找一個真正認識上帝、能委身的基督徒為伴侶。她必須從小信主（因為我不懂得流行歌曲、不懂得打扮、不懂得車子、不看電視、不看電影……若非從小信主的姊妹，肯定會覺得我像木頭）……

而且，我決定畢業後回山東老家服事，所以我求上帝，為我預備的“她”，最好是山東人（文化、語言、飲食等相同），必須對上帝的家有負擔，且不會由於虛榮，好在教會出頭露面。

大學4年裡，上帝並沒有讓我談戀愛。我也覺得自己不夠成熟。如果交往一個女友，最後卻發現並不是“她”，那就沒有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身體”了（上帝不斷地提醒我，我的雙手、雙眼，也需要用聖潔、尊貴守著）。

見到別人出雙入對，有時我也很羨慕，但我總是回到上帝面前禱告：主啊，等候你的必不至羞愧。我的心，還是定意尋求你！

記不清什麼時候，上帝提醒我，自己要先成長，成為配得上“她”的人，要竭力追求、認識主。於是，“等候”不只是像等公交車一樣被動的等了，



我開始學習靠著主認識自己，不斷更新、長大。

### 我終身的事

2007年大學畢業後，不斷有人給我介紹對象，但我都覺得不合適，因為對方都不是十字架上的同心人。

2008年春節回家，發現父母的白髮多了（爲了供我讀書，父母一直在外面打工）。初五早上醒來，我覺得異常軟弱。恰父親在我身邊讀經，見我醒來，很喜樂地讀《以賽亞書》58：11給我聽：“耶和華也必時常引導你，在乾旱之地，使你的心滿意足，骨頭強壯。你必像澆灌的園子，又像水流不絕的泉源。”父親用一種很古老、輕快的調子，教我唱這段經文。母親在廚房邊準備早餐，邊聽收音機裡的講道，題目居然也是此經文，“耶和華也必時常引導你……”

我的心一下子被上帝的愛澆灌！

同一天，我又讀到《詩篇》31：15：“我終身的事在你手中……”

是的，主啊！我終身的事在你手中！

### 暗戀破滅了

2007年，我到上海工作。在教會裡，遇到一位姊妹。她從小信主。每次來聚會，她都是從上海的最西邊跑到最東邊，花費近3個小時。我覺得她真的很火熱，教會裡很少見。

到2008年，我已經“觀察”了她一年，卻發現她已經有男朋友了，還是不信主的……

那幾天我過得非常辛苦，心裡很亂。談不上非常傷心，因為還只是“暗戀”。然而，心靈深處有一絲真誠的感恩，感謝主的攔阻，因為：

（一）在與那位姊妹的來往中，發現她內在生命沒有那麼豐盛，與外面的火熱並不一致。她對十字架的認識與經歷，似乎也有問題。對此，我原本選擇了妥協，覺得她能這麼火熱地聚會、帶主日學等，已經很難得。

（二）對方的相貌、工作很優越（一下子顯出我的不成熟，在乎這些外在的東西）

（三）上帝讓我知道，在很多地方，我開始越過祂了。但我仍硬著頸項，不順服。

上帝用聖潔和尊貴，保守了我的身體。雖然我的心跑出來了，祂卻保守我的腳，因為祂對我的愛，比我知道的更加長闊高深！

### 姐姐的《收穫》

我還是有一些迷茫，內心亂糟糟的。後來，收到姐姐的一篇名爲《收穫》的日記：

今年絲瓜大收穫。不知誰家不要的絲瓜扔在了路邊。炒菜吃太老，留種子嫌嫩，怪可惜的！又大又粗的2條，曬乾了剝出瓜絡來刷碗，肯定行。我揀了回來。

比想像的要重，裡面水分還很多。瓜皮雖然蔫了，卻很結實，怕是不等曬乾，裡面就會霉了。

把頭和蒂都切了，讓它兩頭通風，肯定乾得快。我爲這個聰明的想法暗自得意。切完後曬在窗台上，才發現窗台上面已經有3個曬乾的絲瓜了。我拿起來看，呀！也都切了頭！是母親切的？原來母親也如我一般聰明！

我又仔細看了看這3個乾絲瓜：不像是用一般的菜刀切的，也不像用手掰的，很像用一隻薄刃的圓筒向裡插進去，又掏出來。周圍留下的茬子很薄，稍微向外翹著……恍悟：並非人爲，是自然脫落。

爲驗證這個想法，我從瓜蔓上摘來好幾個半乾不濕的老絲瓜，才發現每個絲瓜頭上都有一圈橫的瓜紋，像是要裂開似的。瓜頭橫紋與瓜體表面的豎紋垂直，用手往裡一摳，這一圈瓜紋很容易就裂開了。瓜頭先是向裡去，然後就掉出來了。

掉下的瓜頭像個壺蓋兒，很濕，很重，水分像鮮的西瓜皮那麼多。比起瓜體，瓜頭的水分要多很多倍。如果曬乾，這個壺蓋的收縮率，肯定比瓜體的收縮率大很多。不用其它外力，就會從橫紋處裂開。裂開後，瓜體的瓜皮沿縫隙外翹（像那3個乾絲瓜一樣），壺蓋便掉了出來……

我被這個發現震撼了。

原來上帝早就知道秋天的老絲瓜不容易曬乾，

所以給它造了個能掉下來的壺蓋，順便讓種子掉出來，形成自然傳播！

我們人類總是先“發現”一個需要，而後再想辦法搞出一個解決方案，來滿足這個需要。

造物主不是這樣。在N久以前，祂已將“滿足”和“需要”一併設計了出來。

這一切在祂造物之時，並不分先後。有真正需要的時候，同時已經有了真正的滿足。

### 絲瓜的安慰

從姐姐的日記裡，我得到了安慰。先看到、後想到，這是我們的局限，我們絕對無法同時想到，絲瓜難乾和切下瓜頭來，必須有先有後。但是，造它的主卻做到了——祂知道，因為祂造了它，就連這個需要，也是祂賦予的。

人看得到並解決得了的需要：有；看得到但解決不了的需要：更有；連看都看不到，更談不上解決的需要：數不勝數！然而造萬物的上帝，在造需要的同時，造了滿足！

哦，那厚賜各樣安慰的主啊，在我最需要鼓勵、最需要安慰的時候，你通過小小的絲瓜，安慰了我！我知道我的需要是真實的，你卻告訴我，這個需要，你早就知道，只等我的需要成熟！

### 我不追究了

我把《收穫》一文，貼到了“活水生活聯盟”論壇上——我常常在這個論壇上，讀弟兄姊妹的靈修分享，也把自己的讀經筆記貼上去。

我貼了《收穫》一文後，有一位姊妹在回覆中，談到了她對上帝的認識和經歷。我覺得與我頗為相似，便順藤摸瓜，找到了這位姊妹的空間，從此有了一些交流。

這位姊妹是山東老鄉，比我大一點。我驚奇地發現，我們有極多共同的經歷：我們都讀過慕安德烈、史百克等屬靈前輩的著作，聽過江守道、于宏



潔等的講道。這為我們提供了很多話題，讓我們交流、互勉。我們有非常相似的靈修習慣，有非常相近的生活環境……

我開始問主，難道就是這一位嗎？可是，她在北京，我在上海呀！

到了2009年2月份，我們已經產生相互的依賴。雖然話題僅僅局限於代禱、交通，但有“網戀”的趨向。我常常有些不安，覺得自己有一些情況，姊妹並不瞭解，比如家境非常一般，以及我雖然希望回山東，但對目前的工作尚有一些不捨。而且，我知道姊妹家也給了她一些壓力，畢竟她比我大

一些……

於是，我不再主動跟姊妹聯繫。

恰巧那段時間，在教會的事奉上，我與其他同工很多地方看法相異，心情更沉重。有一天夜裡忽然醒來，輾轉難眠之際，感覺很壓抑。禱告良久，忽然想到掛在床頭的文章（大學時摘抄的），打開翻了一下，盼望從中找到安慰。結果，讀到一首詩《你的道路高過我的道路》（You Know Better Than I）。

歌詞的大意是，上帝的意念高過我們的意念，上帝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就讓我們信靠祂，甘願放手……

那天，這首詩歌成了我的禱告。主啊，你的道路高過我的道路，我不再追究我該如何了，我把一切交給你！

我把這一切都告訴了姊妹，然後專心等候耶和華。

於是不再聯繫，但心裡面常默默地禱告。

### 考察和結婚

後來發生了幾件事：

姊妹的朋友，5月份到上海陪讀。為了找教會，她跟我有一些聯繫。其實我知道，她是來“考察”我的。



我的朋友，到北京出差幾個月。爲了找聚會的地方，也去找了我那位姊妹。這也算“考察”吧。

“考察”後，我的朋友勸我與姊妹交往。我很掙扎，工作很忙，自己很要面子，也不太可能莫名其妙地跑到北京去見面……

4、5月份我一直鬧肚子，整個人瘦得厲害。我在博客裡寫了一些筆記，姊妹看到了，一直鼓勵我。我很感動。

8月份，我們公司全體員工，意外地休高溫假一週。我接到內蒙一弟兄電話（我們已經有3年沒有聯繫），他盛情邀請我去呼和浩特休息一下。他懂一些中醫，可以順便調理一下我的身體。

於是，我先去了北京，與姊妹見了面，再由北京轉車往呼市。

見過面後，我和姊妹開始了進一步的彼此瞭解，但還是很小心。至十一假期，我邀請姊妹來滬。

2009年中秋節，我們確定戀愛關係。

2010年4月2號，我們在北京辦理了結婚登記手續。

主啊！你的道路高過我的道路。到如今，你完全負了我的責任，體恤了我一切的軟弱。

### 後記：非巧合

回想起來，在呼市，與弟兄交通時，忽然想到，我和姊妹們見面的日子是8月9號，正好我工作滿2年！

後來亦知道，2008年10月25日，姊妹忽然得到上帝的安慰：“那有權能者，爲我成就了大事”，那恰恰是我結束錯誤好感的時候。

交往的過程中，我們被對方照出自己愛主不夠，虔敬不夠，這越發加深我們對主、對彼此的認識。

當我猶疑、小信的時候，我讀到《耶利米書》32：39-41，得到堅固：

“我要使他們彼此同心同道，好叫他們永遠敬畏我，使他們和他們後世的子孫得福樂。又要與他們立永遠的約，必隨著他們施恩，並不離開他們，且使他們有敬畏我的心不離開我。我必歡喜施恩與他們，要盡心盡意，誠誠實實，將他們栽於此地。”

春節，我們見了父母。一路蒙主奇妙的帶領，又一次顯出我們的籌算與上帝的計劃相比，是何等的無用。

還有很多事，讓我懂得了什麼是“……你當認識耶和華你父的上帝，誠心樂意的事奉祂，因爲祂鑒察眾人的心，知道一切心思意念。你若尋求祂，祂必使你尋見……”（《代上》28：9）

我軟弱過，妥協過，希望憑自己解決自己的需要。然而，就如我們看到一棵絲瓜的需要，若我們憑自己剝一粒種子出來，這也是一種方法，但總不如祂所選擇的飽滿、完全。◆

作者來自中國大陸，船舶工程師。

## 建造教會領袖訓練材料



“建造教會領袖”訓練材料是一套實用的教會領袖指南。由“今日基督教”（Christianity Today）授權，“海外校園”編譯，以電子檔的形式在網上發行。

作者群彙聚了許多美國在牧會、管理和領導方面，經驗豐富並深受肯定的牧者、基督徒領袖和基督徒企業家。

“建造教會領袖”訓練材料的講義簡潔。透過研讀、評估、討論和應用等方式，幫助教會領袖在面對不同的教會組織架構、異象使命、強項弱項等條件時，合上帝心意地培育、善用現有的教會人力資源，並與自己的團隊同工，一起量身訂出合於自己教會的行動計劃。

詳情請見“建造教會領袖”網站：[www.BCL-Chinese.net](http://www.BCL-Chinese.net)。

## 雜誌索閱 / 奉獻單

## Magazine Request/Donation Contribution Form

(請正楷書寫姓名 Please Print Your Name)

先生 Mr. [ ] 女士 Ms. [ ]  
 中文姓名: \_\_\_\_\_  
 英文姓名: \_\_\_\_\_  
 (Last Name) (M) (First Name)

地址 (Mailing Address): \_\_\_\_\_  
 City \_\_\_\_\_ State \_\_\_\_\_ Zip code \_\_\_\_\_  
 Country \_\_\_\_\_ 電話 Tel: \_\_\_\_\_

電子郵址 Email: \_\_\_\_\_

若以上是新地址，請附舊地址於下：

※ 我願索閱 (我是 [ ] 新訂戶 [ ] 續訂戶)  
 《海外校園》雙月刊 份數 \_\_\_\_\_  
 《舉目》雙月刊 份數 \_\_\_\_\_

※ 我願為下列事工奉獻  
 經常費 \$ \_\_\_\_\_  
 福音事工 (《海外校園》雜誌、愛爾咕電刊、愛看網、愛問網) \$ \_\_\_\_\_  
 造就事工 (《舉目》雜誌、建造教會領袖事工、校園 & 海歸事工) \$ \_\_\_\_\_  
 網路教學事工 \$ \_\_\_\_\_  
 其它事工 ( \_\_\_\_\_ ) \$ \_\_\_\_\_  
 同工生活費 (為 \_\_\_\_\_ ) \$ \_\_\_\_\_

OCM reserves the right to reallocate funds to where the ministries are most needed.

※ 奉獻方式 (美國地區可獲免稅收據)  
 網上奉獻 (oc.org/donation)  
 美金支票 (抬頭請寫 OCM)  
 其他貨幣支票 (抬頭請寫各國代理處)  
 信用卡 (Visa or MasterCard only)  
 卡號 Card Number: \_\_\_\_\_ 持卡人 Card Holder: \_\_\_\_\_  
 到期日 Expiration Date: \_\_\_\_\_ / \_\_\_\_\_ (Month/Year)  
 簽名 Signature: \_\_\_\_\_  
 信用卡地址 Billing Address: \_\_\_\_\_

電話 Tel: \_\_\_\_\_ 金額 Amount: US\$ \_\_\_\_\_  
 此奉獻為 [ ] 一次性 [ ] 按月領取 [ ] 按季領取 [ ] 按年領取;  
 從 \_\_\_\_\_ 年 \_\_\_\_\_ 月起, 至 \_\_\_\_\_ 年 \_\_\_\_\_ 月止。

本社所需經費主要來自基督徒的奉獻，若您願意，請按個人能力與索取份數奉獻。各刊物全年的印刷及郵費成本如下，供您參考：《海外校園》雜誌一年六期，美國 24 美元，其他國家 36 美元。《舉目》雜誌一年六期，美國 24 美元，其他國家 36 美元。若您願意另為人事、行政、編輯等支出奉獻，對我們的事工是極大的幫助。

- 美國海外校園機構：OCM Tel: (310) 328-8200 Fax: (310) 328-8207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 加拿大代理處：CCEF (加拿大校園福音團契) Tel/Fax: (416) 496-8623  
Suite 718, 5863 Leslie St, Toronto, ON M2H 1J8, Canada
- 紐西蘭代理處：Overseas Campus New Zealand  
P.O. Box 26249, Epsom, Auckland 1344, New Zealand. Tel: (09) 833-6382
- 澳洲代理處：OCCCM Hua En Tang Western Church (墨爾本海外華人基督教會西區華恩堂)  
69 Aldinga St., Blackburn South, Victoria 3130, Australia. Tel: (03) 9899-7933
- 英國代理處：Chinese Overseas Christian Mission (基督教華僑佈道會)  
2 Padstow Ave., Fishermead, Milton Keynes, MK6 2ES, United Kingdom.  
Tel: (0) 1908-234-100 Fax: (0) 1908-234-200
- 法國代理處：Mr. Huang, Weier (黃璋珥) Tel: (06) 21227384  
1 Rue d'hauteville, Paris, 75010, France.
- 德國代理處：Mrs. Shen Hua Zhang (張申華) Tel: 0049-951-3028052  
Postfach 11 03 11, 96031 Bamberg, Germany.
- 新加坡代理處：Singapore Every Home Crusade Co. Ltd (新加坡逐家文字佈道會)  
No.8, Lorong 27A Geylang Road, #02-04 Guilin Building, Singapore 388106  
Tel: 6744-7355 Fax: 6744-7266
- 香港代理處：Virtue & Wisdom Link Limited, (德慧文化圖書有限公司)  
Flat B, 2/F, Wing Kwai Factory Building, 2-8 Wang Wo Tsai Street, Tsuen Wan, N. T., Hong Kong.  
Tel: 2407-4000 Fax: 2407-4111

親愛的讀者：

2013年《舉目》雜誌將繼續作為一個提供論壇、信息、交流、報導的深度平臺，以建造海內外事奉者，以基督為中心的世界觀、價值觀和教會觀。

在主題設計上，我們將集中於“跨出教會的牆”之系列研討，歡迎讀者根據以下要點投稿（每篇以2300字為準）：

### 1. BH59 跨出教會的牆？

“所以，你們要去……”（《太》28：19）

教會有牆嗎？跨出教會的牆是危險的嗎？聖、俗如何分野？教會需要影響文化嗎？針對社會世俗化和非基化的傾向，基督徒如何應對？

（已截稿）

### 2. BH60 職場也能事奉上帝嗎？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西》3：1）

在工作上是否只有傳福音、作見證才是事奉上帝？工作狂榮耀上帝嗎？如果老闆要我週末常常加班，怎麼辦？

（已截稿）

### 3. BH61 基督徒應該關心政治嗎？

“希西家王和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因此禱告，向天呼求。”（《代下》32：20）

在政治上積極是否合乎聖經？基督徒與政黨的關係？教會與政治應完全切割嗎？如何對待不同政治立場的基督徒？

截稿：2013/1/1

### 4. BH62 參與關懷容易嗎？

“不可摘盡葡萄園的果子，也不可拾取葡萄園所掉的果子；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上帝。”

（《利》19：10）

社會關懷與社會福音的異同？社會救濟是否縱容懶惰？基督徒可以與其它宗教團體合作，照顧弱勢族群，或為之爭取福利嗎？

截稿：2013/3/1

### 5. BH63 追求公義實際嗎？

“……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上帝同行。”（《彌》6：8）

自由市場的資本主義，是否合乎聖經公義的原則？權貴資本主義，是否合乎公義的原則？華爾街需要更多、還是更少的監督？如果職場上或社區裡有不公義、不公平的現象，基督徒應如何處理？

截稿：2013/5/1

### 6. BH64 環境保護有救嗎？

“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衆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創》1：28）

環保是專業問題、政治利益還是上帝旨意？這個世界本來就是漸漸敗壞的嗎？對保護環境，基督徒該做些什麼？在主日講壇討論環保，是否是錯誤的？參與環境保護，有何試探或誘惑？

截稿：2013/7/1

非主題文章的投稿，以及圖片、短文（不超過450字），只要是能發人深省、激勵成長，或幽默，或嚴肅，都是我們長期徵稿的範圍。

來稿請寄：editorial@oc.org。

馬利亞系列 (三之一) :

# 伯大尼的馬利亞

張子翎

從哪一片歲月開始，你填積  
玉瓶裡那滿至瓶頸的真哪噠香膏？

汗漬浸潤過的，淚水流淌過的，  
手掌的紋路磨蹭過的玉瓶，從懷中

你取出，打破，且以翻湧的脈搏  
和青春和定定的眼神，以香膏

徐徐澆在主的頭上了。普天之下  
有誰料到，竟是由你預備祂的喪葬？

有誰料到人以為枉費的，  
主卻說是美事？

有誰料到，伯大尼西門的客廳裡，  
就滿了膏油的香氣……

經文取自《可》14：3-9，另參考《太》26，  
《約》12。新約中至少有6個馬利亞。  
這裡描述的，可能就是馬大、拉撒路的親姐妹。  
《約》11章記載，耶穌素來愛他們。

作者來自臺灣，現在波士頓一華人教會牧會。



彩色玻璃。位於英國劍橋的 St. John's College chapel.  
取自 <http://www.flickr.com/photos/therevsteve/2164938483/in/photostream/>

## 跟隨基督——以神為中心的世界觀、價值觀和生活方式。

1. 脫離人本、進化、自我的世界觀，認識“萬有是本於祂、依靠祂、歸於祂”。
2. 脫離“以價定值”的價值觀，建立“愛神所愛、惡神所惡”的判斷標準。
3. 脫離世俗、虛華的生活方式，追求真實、豐盛的生命。



舉目 雜誌 BEHOLD

海外校園機構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90501, U.S.A.

Tel: (310) 328-8200, Fax: (310) 328-8207

Website: [www.oc.org](http://www.oc.org)

Email: [info@oc.org](mailto:info@oc.org)

訂戶變更地址，請立即通知本刊。